

台州东诺风机厂（普通合伙）年产 9 万台鼓风机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监测报告表

永恒检测（竣验）字[2022]第 025 号

建设单位：台州东诺风机厂（普通合伙）

编制单位：台州市永恒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八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王飞龙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孙蓉

项目负责人：黄霞

报告编写人：

审核人：

签发人：

建设单位（盖章）：

台州东诺风机厂（普通合伙）

电话：13456675555

传真：/

邮编：318058

地址：台州市路桥区金清镇中心  
大道 899 号

编制单位（盖章）：

台州市永恒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电话：0576-88551691

传真：0576-88551691

邮编：318000

地址：台州市椒江区下陈街道飞  
跃科创园西区 83 幢 4、5、6 楼

# 目 录

## 第一部分

表一 .....	1
表二 .....	6
表三 .....	15
表四 .....	18
表五 .....	20
表六 .....	24
表七 .....	26
表八 .....	37
附件 1：批复 .....	40
附件 2：营业执照 .....	44
附件 3：水票 .....	45
附件 4：房产证 .....	46
附件 5：排水证 .....	47
附件 6：排污登记回执 .....	48
附件 7：项目监测期间工况 .....	49
附件 8：一般固废废物集中收储委托处置服务合同 .....	51
附件 9：危险固废收集服务合同 .....	53
附件 10：危险废物处置单位的资质 .....	56
附件 11：一般固废台账 .....	58
附件 12：危险废物台账 .....	60

附件 13：废气运行台账 .....	64
附件 14：废气设计方案 .....	69
附图 1：项目地理位置图 .....	74
附图 2：项目周边敏感点位图 .....	75
附图 3：平面布置图 .....	75
附图 4：项目雨水流向图 .....	78
附图 5：项目现场照片 .....	79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竣工验收报告表 .....	82

## 第二部分

验收意见 .....	84
------------	----

## 第三部分

其他事项说明 .....	89
--------------	----

表一

建设项目名称	台州东诺风机厂（普通合伙）年产 9 万台鼓风机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台州东诺风机厂（普通合伙）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改 <input type="checkbox"/> 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建设地点	台州市路桥区金清镇中心大道 899 号（台州市鸿泰小微企业科创园）				
主要产品名称	鼓风机				
环评批复产能	年产 9 万台鼓风机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9 万台鼓风机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19 年 12 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21 年 11 月		
调试时间	2022 年 1 月	验收现场检测时间	2022 年 05 月 20 日至 05 月 21 日；05 月 13 日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台州市生态环境局路桥分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浙江冶金环境保护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台州市绿环环保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台州市强得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	120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23 万元	比例	1.9%
实际总投资	1200 万元	环保投资	20 万元	比例	1.7%
验收监测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九号，（2015 年 1 月 1 日）； 2、《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七十号，（2018 年 1 月 1 日）； 3、《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三十一号，（2018 年 12 月 26 日）； 4、《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一〇四号（2021 年 12 月 24 日）； 5、《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三十一号（2020 年 4 月 29 日修订） 6、《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682 号（2017 年 7 月 16 日）；				

	<p>7、《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9 号公告 (2018 年 5 月 15 日)；</p> <p>8、《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 [2020]688 号）；</p> <p>9、《浙江省环境监测质量保证技术规定（第三版试行）》浙江省环境监测中心，2019 年 10 月；</p> <p>10、《浙江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办法》浙江省人民政府令第 364 号，2021 年 2 月 10 日；</p> <p>11、《台州东诺风机厂（普通合伙）年产 9 万台鼓风机项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浙江冶金环境保护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2019 年 12 月；</p> <p>12、《关于台州东诺风机厂（普通合伙）年产 9 万台鼓风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台州市生态环境局路桥分局（台环建（路）[2020]3 号，2020 年 1 月 7 日）；</p> <p>13、《台州东诺风机厂（普通合伙）废气处理工程设计方案》台州市绿环环保技术工程有限公司</p> <p>14、企业提供的其他相关资料</p>
--	---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标号、级别、限值

(1) 废水

环评执行标准: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纳入区域污水管网，经滨海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

表 1-1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序号	项目名称	标准限值 (mg/L)	执行标准
1	pH	6-9 (无量纲)	GB8978-1996 三级标准
2	化学需氧量	500	
3	悬浮物	400	
4	五日生化需氧量	300	
5	石油类	20	
6	氨氮	35	DB 33/887-2013
7	总磷	8	

表 1-2 污水厂出水排放标准

序号	项目名称	标准限值 (mg/L)	执行标准
1	pH	6~9 (无量纲)	台州市城镇污水处理厂出水指标及标准限值表(试行)准 IV类标准
2	化学需氧量	30	
3	悬浮物	5	
4	五日生化需氧量	6	
5	石油类	0.5	
6	氨氮	1.5	
7	总磷	0.5	

实际执行标准:

本次验收废水执行标准与环评评价标准一致。

(2) 废气

环评执行标准: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喷漆废气、喷塑废气和塑粉固化废气。涂装各工序产生的颗粒物、非甲烷总烃排放标准执行《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2146-2018）中表 1 及表 6 的排放限值；厂区内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限值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中表 A.1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中的特别排放限值。

**表 1-3 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mg/m <sup>3</sup> )
颗粒物	30	/
非甲烷总烃	80	4.0

**表 1-4 厂区内 VOC<sub>s</sub> 无组织排放限制**

污染物	特别排放限值	限值含义	无组织排放监控位置
NMHC	6	监控点 1h 平均浓度	在厂房外设置监控点
	20	监控点处任意一次浓度值	

**实际执行标准：**

本项目喷塑工艺外协，不再产生喷塑废气和塑粉固化废气；本次验收喷漆废气执行标准与环评评价标准一致。

(3) 噪声

**环评执行标准：**

本项目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

**表 1-5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类型	昼间 LeqdB(A)	夜间 LeqdB(A)
3	65	55

**实际执行标准：**

本次验收厂界噪声执行标准与环评评价标准一致。

(4)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环评执行标准**

本项目敏感点非甲烷总烃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中相关规定；

**表1-6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及其它标准限值摘录**

污染物名称	取值时间	二级标准浓度限值	标准来源
非甲烷总烃	一次值	2.0mg/m <sup>3</sup>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

**实际执行标准：**

本次验收敏感点环境空气质量执行标准与环评评价标准一致。

(5) 声环境质量

**环评执行标准**

本项目敏感点声环境质量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中的二类区标准限值。

**表1-7 声环境质量标准**

类别	昼间	夜间
2类	60	50

**实际执行标准:**

本次验收敏感点声环境质量执行标准与环评评价标准一致。

(6) 固体废物

**环评执行标准**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的贮存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工业固废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年4月29日修订)的工业固体废物管理条款要求执行; 项目危险废物按照《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年版)分类, 危险废物贮存应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标准修改单(原环境保护部公告2013年第36号)和《危险废物收集 贮存 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要求。

**实际执行标准:**

本次验收固废执行标准与环评评价标准一致。

## 表二

项目背景及工程建设内容：

台州东诺风机厂（普通合伙）位于台州市路桥区金清镇中心大道899号，实施年产9万台鼓风机生产线技改项目。该项目已在台州市路桥区发展和改革局立项，项目代码为“2019-331004-34-03-818193”。项目主要生产设备包括绕线机、剥线机、碰焊机、压装机等，具备年产9万台鼓风机的能力。

2019年12月，企业委托浙江冶金环境保护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完成编制《台州东诺风机厂（普通合伙）年产9万台鼓风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2020年1月7日通过台州市生态环境局路桥分局审批，审批文号为台环建（路）[2020]3号。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2021年10月进行开工建设，同时委托台州市绿环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对相应环保设计进行设计，委托台州市强得环保设备有限公司进行安装。截止2022年1月，企业项目主体工程及配套环保设施已建设完成并能正常运行，具备了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的条件。

本次验收为整体性验收，验收范围为18幢-b 3~5F；1~2 F 租赁给其他企业作为生产车间不在本次验收范围内。（喷塑工序外协，企业后期生产过程中不再增加喷塑生产设备）。

根据国家有关环保法律规定，建设项目必须执行“三同时”制度，相应的环境保护设施经验收合格，方可投入生产或者使用；未经验收或者验收不合格的，不得投入生产或者使用。2022年4月，台州东诺风机厂（普通合伙）委托台州市永恒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公司”）对其环保处理设施进行验收监测。我公司接受委托后，结合企业提供的有关资料，对台州东诺风机厂（普通合伙）进行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现场勘查，通过现场踏勘调查认为该企业建设项目已按环评及批复要求配套建设相应的环保设施并投入试运行，具备验收监测条件。我公司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完成该项目环境保护设施验收监测方案编制工作，于2022年05月20日、05月21日对本项目废气、厂界噪声进行布点监测，于2022年05月13日对本项目雨水进行布点监测，我公司报告编制人员在根据有关资料和监测数据编写此验收监测报告表。

本项目建筑面积2322m<sup>2</sup>，总投资为12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20万元，占总投资1.7%；本项目劳动定员15人，企业实行日间8小时工作制，年生产天数为260天。

企业厂区功能布置详见表2-1；企业项目产品方案详见表2-2；项目主要生产设

见表 2-3;主要原辅材料消耗情况详见表 2-4。

表 2-1 项目平面布置一览表

厂房	层数	环评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18-b	1F	预留发展区	租赁
	2F		
	3F		
	4F	机加工、焊接、半成品、原料仓库	机加工、焊接、半成品、原料仓库
	5F	喷漆、晾干、喷塑台、烘箱、危废仓库、一般固废仓库	喷漆、晾干、危废仓库、一般固废仓库

注：4F 建设内容调整为 3F、4F。上述调整防护距离不发生变化，不新增敏感点，不属于重大变动。

表 2-2 本项目产品方案

产品名称	环评设计产能	实际产能
鼓风机	9 万台/a	9 万台/a

表 2-3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环评数量（台）	实际数量（台）	与环评比较	
1	自动排线电脑绕线机	1	1	与环评一致	
2	绕线机	1	1	与环评一致	
3	电脑自动拨线机	1	1	与环评一致	
4	碰焊机	1	1	与环评一致	
5	耐电压测试仪	1	1	与环评一致	
6	嵌线接线工作台	10	10	与环评一致	
7	定子压装机	1	1	与环评一致	
8	压力机	1	1	与环评一致	
9	轴承压装机	1	1	与环评一致	
10	端盖压装机	1	1	与环评一致	
11	台钻	1	1	与环评一致	
12	空气压缩机	1	1	与环评一致	
13	线圈圈数测试仪	1	1	与环评一致	
14	直流低电阻测试仪	1	1	与环评一致	
15	电机定子综合测试系统	1	1	与环评一致	
16	万用表	3	3	与环评一致	
17	喷漆房	干式喷漆台	1	1	与环评一致
18		自动喷枪	1	1	与环评一致
19		干式补喷台	1	1	与环评一致
20		人工喷枪	1	1	与环评一致
21	晾干房	1	1	与环评一致	
22	喷塑台	1	0	-1 个	

23	烘箱	1	0	-1 台
24	环保风机	3	1	-2 台

注：本项目喷塑外协，不产生喷塑废气和塑粉固化废气；取消喷塑台及烘房，取消喷塑排气筒、塑粉固化废气排气筒，故喷塑台较环评减少1个，烘箱减少1台，环保风机减少2台。

表 2-4 本项目主要原料消耗情况

序号	原辅料名称	单位	环评年消耗量	2022 年 4~6 月 消耗量	项目达产时 年消耗量
1	电磁线	t	15	1.9	15.2
2	定子铁芯	万套	9	1.125	9
3	机座	万套	9	1.125	9
4	转子铁芯	万套	9	1.125	9
5	轴	万套	9	1.125	9
6	轴承	万套	9	1.125	9
7	端盖	万套	9	1.125	9
8	风壳	万套	9	1.125	9
9	风叶	万套	9	1.125	9
10	变压器	万套	9	1.125	9
11	槽楔	万套	9	1.125	9
12	槽纸	t	2	0.25	2
13	层间纸	t	2	0.25	2
14	绑扎带	t	1.5	0.19	1.52
15	引接线	t	5	0.6	4.8
16	绝缘套管	万套	9	1.125	9
17	转子配件	万套	9	1.125	9
18	标号圈	万套	9	1.125	9
19	电容版	万套	9	1.125	9
20	电容壳	万套	9	1.125	9
21	纸箱	万套	9	1.125	9
22	紧固件	t	5	0.625	5
23	水性漆	t	4.15	0.5	4
24	石灰粉	t	0.2	0.025	0.2
25	砂纸	t	0.1	0.01	0.08
26	塑粉	t	0.8	/	/
27	液压油	t	0.2	0.025	0.2
28	润滑油	t	0.1	0.0125	0.1
29	劳保用品	t	0.05	0.006	0.048
30	过滤网	张	26	/	/

注：本项目 2022 年 4~6 月生产负荷约为 50%。

项目水平衡图见图 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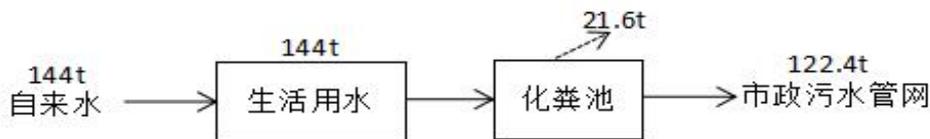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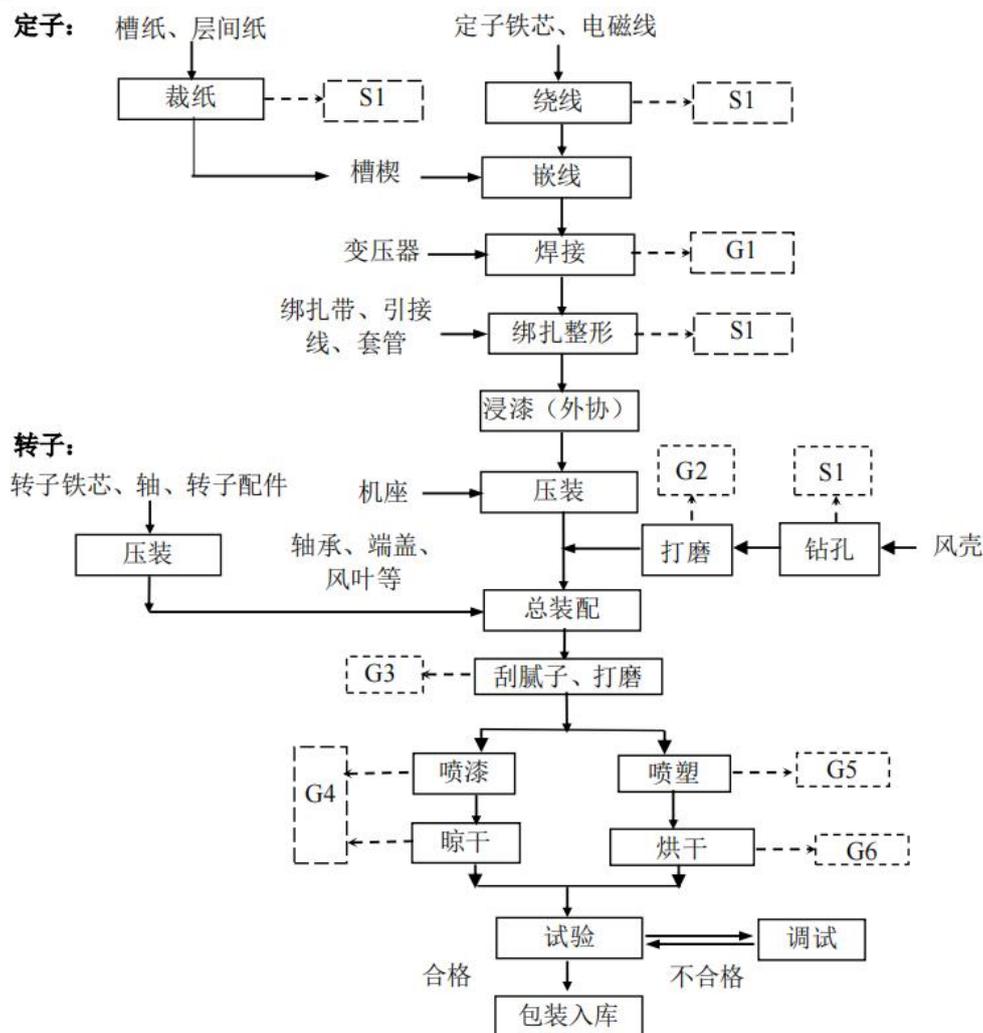
图 2-1 项目水平衡图

根据企业提供的 2022 年 4~6 月的水费清单可知,企业 4~6 月的自来水使用量为 18t,类推得出年用水量为 144t。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用水主要为生活用水,污水排放系数以 0.85 计,则年废水排放量为 122.4t。

主要工艺流程:

根据现场调查,项目喷塑工序外协,其他工艺流程较环评工艺一致。

环评工艺:



注: 本项目运营过程中设备运行都产生噪声,不在流程图中具体标注。

图 2-2 环评生产工艺流程图

实际生产工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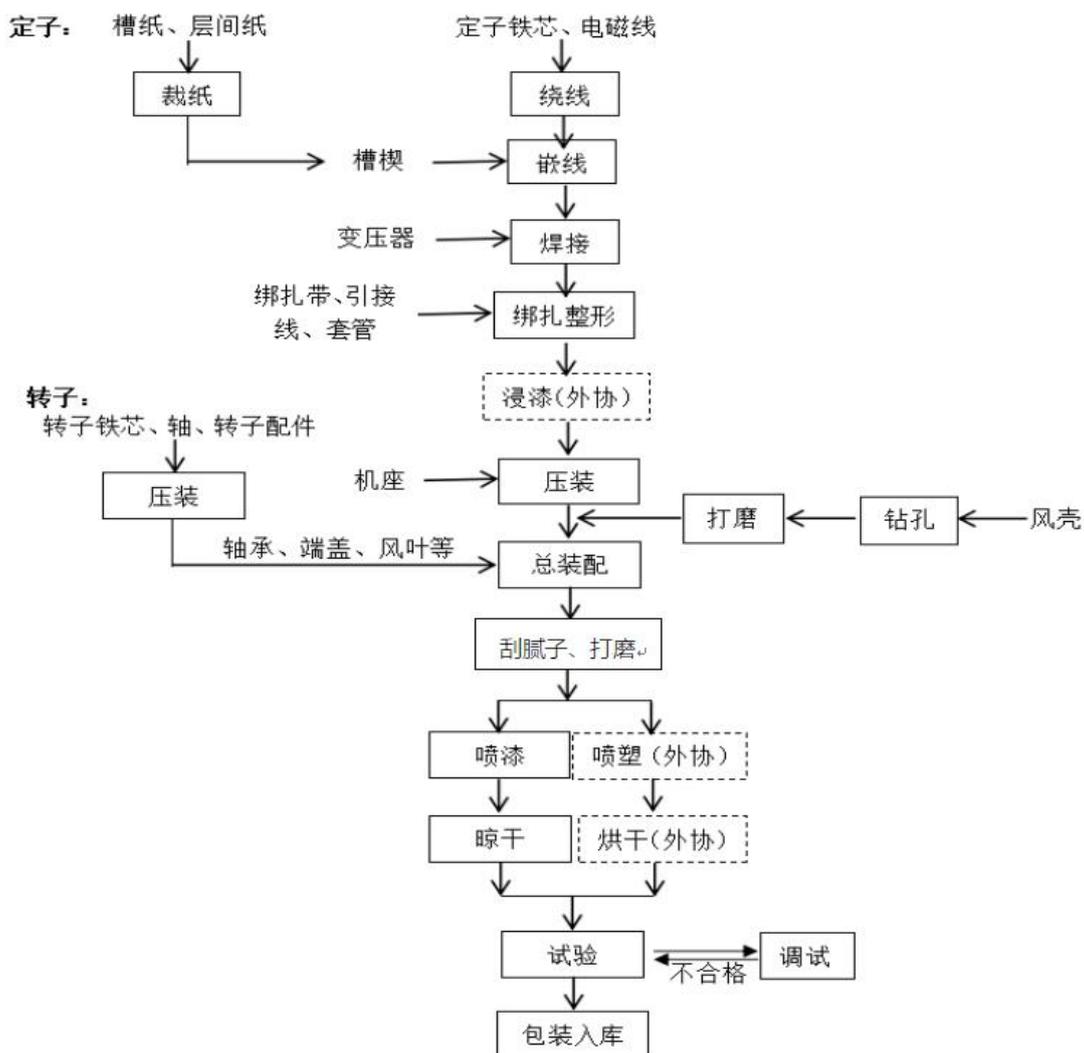


图 2-3 实际生产工艺流程图

主要工艺流程说明：

a) 定子生产工艺流程简述

定子铁芯（外购成品）通过机械进行自动绕线（要求线圈排列整齐，无交叉，不得损伤绝缘，多匝线圈匝间及对地绝缘应良好可靠）、嵌线（要求槽楔表面平整光滑，端部无破裂现象，不得高出铁心内圆）、焊接（采用碰焊机（不使用焊材）将变压器焊接在定子铁芯上，要求焊点平整光滑）、绑扎整形工序后外送进行浸漆工序，完成后运回厂内与机座（外购成品）进行压装制得定子（成品），待总装配工序使用。

b) 转子生产工艺流程简述

转子铁芯（外购成品）、轴（外购成品）及转子配件（外购成品）进行压装工序制成转子（半成品），待总装配工序使用。

c) 电机生产工艺简述

企业自制件（定子（成品）与转子（成品））与外购成品（含轴承、端盖、风壳、风叶、接线板、连接片等）经总装配工序制得鼓风机（半成品），后进入涂装线进行喷漆（采用水性金属漆，无需再进行调漆，可直接使用）/喷塑处理（喷塑外协；喷涂1遍后进入烘干工序；喷涂采用干式喷台，喷漆工序有需要补喷的地方再由补喷台进行补喷），工件喷漆后进入晾干房进行晾干处理，再经试验工序（经试验，不合格品进行调试）最后包装入库。

项目变更情况汇总：

表2-5 项目变更情况汇总表

名称	环评内容	实际内容	变动说明	对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具体判定条例	是否属于重大变更
性质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	本项目性质与环评一致	1.建设项目开发、使用功能发生变化的。	否
规模	详见表 2-3	详见表 2-3	本项目生产规模与环评一致	规模： 2.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30%及以上的。 3.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4.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细颗粒物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可吸入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臭氧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其他大气、水污染物因子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超标污染因子）；位于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污染物排放量增加10%及以上的。	否

地点	详见表 2-1 及附图 3	详见表 2-1 及附图 3	原环评 1-3F 作为预留发展区, 实际现场 1-2F 租赁给其他公司作为生产车间, 3F 为机加工区域	地点: 5.重新选址; 在原厂址附近调整(包括总平面布置变化)导致环境防护距离范围变化且新增敏感点的。	否
生产工艺	详见图 2-2	详见图 2-3	本项目喷塑外协, 不再产生喷塑废气和塑粉固化废气	生产工艺: (1) 新增排放污染物种类的(毒性、挥发性降低的除外); (2) 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3) 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4) 其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10%及以上的。	否
环境保护措施	详见表 3-1 至 3-4	见表 3-1 至 3-4	喷塑外协, 取消喷塑排气筒、塑粉固化废气排气筒	环境保护措施: 8.废气、废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 导致第6条中所列情形之一(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污染防治措施强化或改进的除外)或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10%及以上的。 9.新增废水直接排放口; 废水由间接排放改为直接排放; 废水直接排放口位置变化, 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10.新增废气主要排放口(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的除外); 主要排放口排气筒高度降低10%及以上的。 11.噪声、土壤或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 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否

				<p>12.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由委托外单位利用处置改为自行利用处置的(自行利用处置设施单独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的除外); 固体废物自行处置方式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p> <p>13.事故废水暂存能力或拦截设施变化,导致环境风险防范能力弱化或降低的。</p>	
--	--	--	--	---	--

根据分析,项目建设地点、性质等与环评及批复基本一致,表格中项目的变化情况不对项目产能产生影响,不会增加污染因子和污染物排放总量,对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以上调整与环评相比不属于重大变动。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1) 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本项目废水产生及防治措施见表 3-1。废水、雨水排放走向见图 3-1

表 3-1 废水产生及防治措施

序号	废水类别	来源工序	环评废水产生量	实际废水产生量	环评中要求	实际建设
1	生活污水	员工生活	166t	122.4t	经预处理达纳管标准后排入城市污水管网，经滨海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	经化粪池处理达纳管标准后排入城市污水管网，经滨海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



图 3-1 废水、雨水排放走向图

(2) 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焊接烟尘、打磨粉尘、刮腻子粉尘、喷漆（含晾干）废气、喷砂粉尘、喷砂固化废气。项目具体废气产生及防治措施建表 3-2；废气处理流程见图 3-2。

表 3-2 废气产生及防治措施

序号	废气类别	污染物种类	处理设施	
			环评/初步设计要求	实际建设情况
1	焊接烟尘	颗粒物	只进行定性分析，不再定量分析，要求企业加强通风	保持通风
2	打磨粉尘	颗粒物		
3	刮腻子粉尘	颗粒物		
4	喷漆（含晾干）废气	非甲烷总烃	经喷漆台自带过滤网+过滤棉过滤后经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15米高空排放	经喷漆台自带过滤棉过滤后经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30米高空排放；设计风量为12000m³/h
5	喷塑粉尘	颗粒物	经设备自带的滤筒除尘器处理后通过≥15米高空排放	本项目喷塑工序外协，故无喷塑粉尘、塑粉固

6	塑粉固化废气	非甲烷总烃	经收集后≥15米高空排放	化废气产生
---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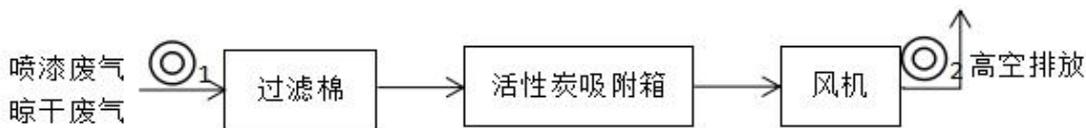


图 3-2 废气处理流程图

(3) 噪声

本项目运行过程中产生的噪声为各类生产设备运行时产生的机械噪声，噪声产生及防治措施见表 3-3。

表 3-3 噪声产生及防治措施

序号	噪声源设备名称	台数	环评建议治理措施	实际治理设施
1	自动排线电脑绕线机	1	选用低噪声设备，加强设备管理和维护；合理布置噪声源，远离附近敏感点；做好厂界绿化工作	1、企业选用低噪声设备，从源头上减少噪声的产生； 2、加强设备的日常维护，避免因设备不正常运转产生的高噪声现象； 3、企业生产时关闭门窗，减少噪声的传播。
2	绕线机	1		
3	电脑自动拨线机	1		
4	碰焊机	1		
5	耐电压测试仪	1		
6	嵌线接线工作台	10		
7	定子压装机	1		
8	压力机	1		
9	轴承压装机	1		
10	端盖压装机	1		
11	台钻	1		
12	空气压缩机	1		
13	环保风机	1		

(4) 固废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为边角料、一般包装固废、废过滤棉、废活性炭、废液压油、废润滑油、危险包装固废及生活垃圾。

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置情况见表 3-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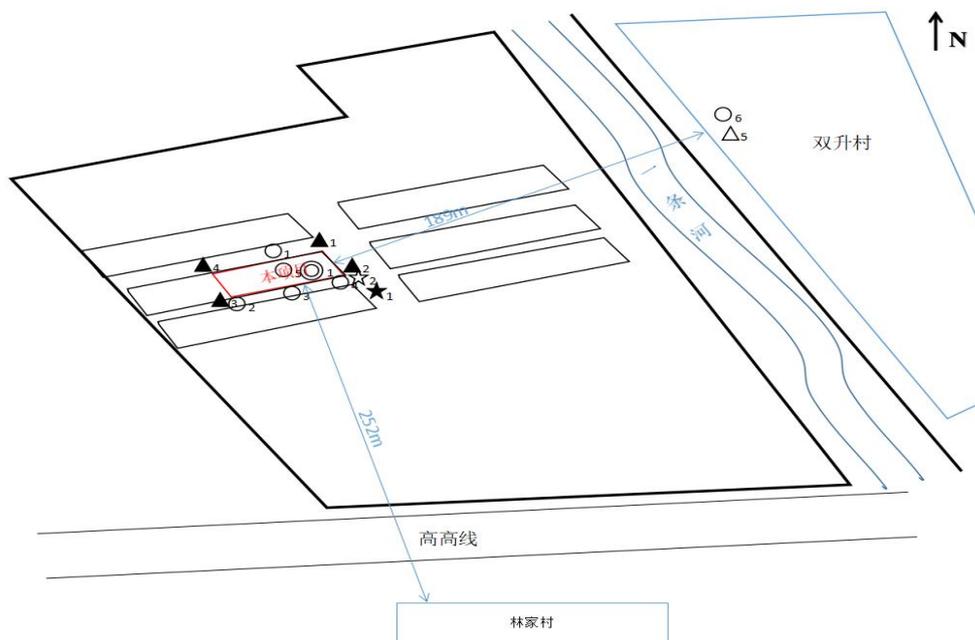
表 3-4 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置情况汇总表

序号	固废名称	产生工序	固废分类	危险废物类别及代码	环评建议处置方式	实际处置方式
1	边角料	裁纸、绕线、绑扎整形、钻孔	一般废物	/	统一收集后出售给相关企业综合利用	委托台州众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妥善处置
2	一般包装固废	原辅材料使用		/		

3	废过滤网	废气处理	危险废物	HW49 900-041-49	统一收集 后委托有 资质单位 处置	不产生
4	废过滤棉	废气处理		HW49 900-041-49		委托台州 金野环保 科技有限 公司安全 转运
5	废活性炭	废气处理		HW49 900-039-49		
6	废液压油	设备维护、更换		HW08 900-218-08		
7	废润滑油	设备维护、更换		HW08 900-217-08		
8	危险包装固废	原辅材料使用		HW49 900-041-49		
9	废劳保用品	劳保用品更换		HW09 900-041-49		
10	生活垃圾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	环卫部门 定期清运	环卫部门 定期清运

注：本项目喷漆房集气装置前端直接使用过滤棉吸附漆雾，不使用过滤网，故废过滤网不产生；废劳保用品产生量较少，无法进行分类收集，本项目废劳保用品直接混入生活垃圾处理。

(5) 项目采样布点图



注：◎为有组织废气监测点位；○为无组织废气及敏感点环境空气质量监测点位，★为废水监测点位；☆为雨水监测点位；▲为厂界噪声监测点位；△为敏感点声环境监测点位。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如下：

环境影响分析及污染防治措施结论：

#### 1、水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本项目运营阶段外排废水均仅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标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纳管标准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其中总磷、氨氮执行《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中的标准）），由滨海污水处理厂统一处理达标后排放（排放标准执行《台州市城镇污水处理厂出水指标及标准限制表》（试行），准 IV 类）。

综上，本项目废水排放对附近水体基本无影响。

#### 2、大气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要求，对项目废气进行环境影响分析，根据估算模型预测可知：项目排放废气最大地面浓度占标率小于 10%，确定大气评价等级为二级，不进行进一步预测和评价。

综上，本项目产生的废气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 3、噪声影响分析结论

根据预测结果，企业正常生产情况下，厂界昼间噪声贡献值均能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企业正常生产对周边环境影响小。

#### 4、固废影响分析结论

本项目运营过程产生的固体废物经采取相关污染防治措施后，均能得到妥善处置。

综上，本项目产生的固废对周围环境基本无影响。

#### 环评总结论

综上所述，“台州东诺风机厂（普通合伙）年产 9 万台鼓风机项目”的实施，符合台州市环境功能区划要求；排放污染物符合国家、省规定的污染物排放标准；排放污染物亦符合国家、省规定的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建设项目符合主体功能区规划、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城乡规划的要求；建设项目符合国家和省产业政策等的要求；建设项目亦符合“三线一单”和“四性五不批”的要求。

因此，项目实施过程中，企业应加强环境质量管理，认真落实环境保护措施，采取相应的污染防治措施，能使废气、废水、噪声达标排放，固废得到安全处置，则本项目的建设对环境影响较小，能基本维持当地环境质量现状。

（3）台州市生态环境局路桥分局关于台州东诺风机厂（普通合伙）年产9万台鼓风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台环建（路）[2020]3号），具体内容见附件1。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 验收监测分析方法

采样分析方法按《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GB/T16157-1996）、国家环保总局颁布《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和《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进行，质量保证措施按《浙江省环境监测质量保证技术规定》执行，具体分析方法见表 5-1。

表 5-1 监测分析方法一览表

序号	项目	检测依据	检出限
有组织废气			
1	非甲烷总烃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38-2017	0.07mg/m <sup>3</sup>
无组织废气			
2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直接进样- 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0.07mg/m <sup>3</sup>
废水			
3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 HJ 1147-2020	/
4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828-2017	4mg/L
5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 11901-1989	4mg/L
6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535-2009	0.025mg/L
7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11893-1989	0.01mg/L
8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 <sub>5</sub>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0.5mg/L
9	石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8	0.06mg/L
噪声			
10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 GB 12348-2008	/
11	敏感点噪声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

(2) 验收监测仪器名称、型号、编号

具体监测仪器名称、型号、编号详见表 5-2。

表 5-2 本项目使用设备一览表

序号	项目	使用仪器名称、型号及编号	检定到期时间
----	----	--------------	--------

1	pH 值	S2-T kit 便携式 pH 计/1-050	2023/7/20
2	氨氮、总磷	SP-722 可见分光光度计/1-019	2023/7/20
3	石油类	JLBG-121U 红外分光测油仪/1-011	2023/5/26
		红外分光测油仪 2133130U277	2023/3/25
4	悬浮物	BSA224S 电子天平/1-001	2023/1/10
5	COD <sub>cr</sub>	JC-101C 标准 COD 消解器/2-019/2-020	/
6	BOD <sub>5</sub>	JPSJ-650F 溶解氧测定仪/1-021	2022/12/20
		SPX-250B 生化培养箱/1-017	2023/7/20
7	非甲烷总烃	MH3051 真空采样箱/2-011/2-012	/
		YQ3000-D 大流量烟尘（气）测试仪/1-043	2023/5/5
		MH2041 型便携式烟气含湿量检测仪（21 代） /1-073	2023/7/20
		A60 气相色谱仪/1-012	2023/7/28
8	噪声	AWA6228+多功能声级计/1-022	2023/7/20
		AWA6223 声校准器/1-025	2023/4/15
		PLC-16025 三杯式风速仪/1-059	2022/12/8
		DYM3 空盒气压表/1-164	2022/12/16

### (3) 人员能力

我单位人员均为持证上岗，具体内容详见表 5-3。

表 5-3 本项目相关人员一览表

序号	项目负责内容	人员	上岗证编号	发证日期
1	报告编制	郑最升	检字证 04-2020	2020.06.08
2	报告审核	陈聪	检字证 06-2021	2021.05.28
3	报告签发	黄霞	检字证 01-2020	2020.04.20
4	现场采样人员及 分析人员	郑杨康	检字证 07-2020	2020.08.03
5		王秀玲	检字证 13-2020	2020.08.03
6		应梦涵	检字证 08-2020	2020.08.03
7		周也铎	检字证 08-2021	2021.10.06
8		黄静娴	检字证 04-2021	2021.05.28
9		潘经纬	检字证 05-2020	2020.06.08
10		徐峰	检字证 02-2021	2020.05.28
11		陈家宝	检字证 03-2021	2021.05.28
12		陶毅力	检字证 01-2021	2021.03.01
13		徐理鹏	检字证 09-2021	2021.11.01

## (4)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本项目噪声测试采用 AWA6228+ 型号多功能声级计, 校准采用 AWA6021A 声校准器, 每次噪声测量前、后在测量现场进行声学校准, 其前、后校准示值偏差不大于 0.5dB (A), 否则测试结果无效。噪声仪器校验结果如下:

表 5-4 噪声仪器校验结果 单位: dB (A)

监测时间	校准器声级值	检测前校准值	检测后校准值	误差要求	结果评价
2022 年 5 月 20 日	94.0	93.8	93.8	±0.5	符合要求
2022 年 5 月 21 日	94.0	93.8	93.8		符合要求

## (5) 部分分析项目质控结果

部分分析项目质控结果见表 5-5。

表 5-5 废水分析项目质控结果与评价

平行双样结果评价						
废水						
样品编号	监测项目	采样点位	测定结果 (mg/L)	相对偏差%	允许偏差%	结论
202205027 FS1-1-4	氨氮	生活污水 排放口	3.430	0.62	≤10%	合格
			3.473			
202205027 FS1-1-4	总磷	生活污水 排放口	1.057	0.94	≤5%	合格
			1.077			
废气						
样品编号	监测项目	采样点位	测定结果 (mg/L)	相对偏差%	允许偏差%	结论
202205027 WFQ1-3-4	非甲烷总烃	厂界 下风向	1.2416	2.2	≤20%	合格
			1.2981			
202205027 WFQ1-4-4		厂界 下风向	1.2594	5.2	≤20%	合格
			1.1338			
202205027 WFQ1-5-1		喷漆 车间界	1.0355	4.0	≤20%	合格
			1.1222			
202205027 WFQ2-3-4		厂界 下风向	1.1566	0.95	≤20%	合格
			1.1348			
202205027 WFQ2-4-4	厂界 下风向	1.1649	4.4	≤20%	合格	
		1.0666				
202205027 WFQ2-5-4	喷漆 车间界	1.2623	1.8	≤20%	合格	
		1.2180				

质控样结果评价				
监测项目	质控样编号	测定结果 (mg/L)	定值范围 (mg/L)	结果评判
氨氮	B14935	1.56	1.57±0.08	合格
		1.58		合格
化学需氧量	B61013	33.0	32.1±1.6	合格
	B21110367	267	275±12	合格
总磷	Bu2705	0.86	0.861±0.043	合格
		0.85		合格
		0.88		合格
石油类	A21090261	44.2	42.7±3.5	合格
		41.2		合格
		43.0		合格

由上表 5-5 可知，上述分析项目平行双样结果（精密度）和质控样结果（准确度）均符合要求。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1) 废水及雨水监测布点

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达纳管标准后排入城市污水管网，经滨海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本次验收于2022年5月20日、5月21日对该项目污水进行验收监测（雨水监测日期：2022年5月13日），具体废水、雨水监测点位、项目和频次见表6-1。

表 6-1 废水及雨水分析项目及监测频次一览表

序号	点位名称	分析项目	监测频次
1	生活污水排放口	pH 值、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五日生化需氧量、石油类	监测 2 天，每天 4 次
2	雨水排放口	pH 值、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石油类	监测 1 天，每天 2 次

(2) 废气及敏感点环境质量空气监测布点

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喷漆废气，双升村距离本项目 189 米，本次验收于东北侧双升村村民点临近本项目处设置 1 个敏感点环境空气质量监测点位。本次验收对其有组织及无组织废气进行监测，具体监测点位、项目和频次见表 6-2。

表 6-2 废气及敏感点环境空气质量分析项目及监测频次一览表

序号	废气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采样频次
1	喷漆废气	废气处理设施进、出口	非甲烷总烃	监测 2 天，每天 3 次
2	车间界无组织废气	喷漆车间外	非甲烷总烃	监测 2 天，每天 3 次
3	厂界无组织废气	厂界四周（上风向 1 个点位，下风向 3 个点位）	非甲烷总烃	监测 2 天，每天 3 次
4	敏感点环境空气质量	东北侧双升村	非甲烷总烃	检测 3 天，每 3 次

(3) 噪声及敏感点声环境质量监测布点

根据声源分布情况，围绕厂界设置 4 个监测点位，厂界每个测点昼间各测量 1 次，测量 2 天，另于项目东北侧双升村村民点临近本项目处设置 1 个敏感点声环境质量监测点位。具体监测项目及频次见表 6-3。

表 6-3 厂界噪声及敏感点声环境质量分析项目及监测频次一览表

项目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厂界噪声	项目厂界四周	等效声级	监测 2 天，昼间噪声监测 1 次
敏感点声环境	双升村居民点	等效声级	监测 2 天，昼间噪声监测 1 次

(4) 固体废物调查内容：

本次验收对项目实际的固废产生种类、数量、处置途径及其贮存场所进行核查，调查企业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等是否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年4月29日修订)的工业固体废物管理条款要求进行；危险废物贮存、处置等是否按照 GB 18597-2001《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及其标准修改单（环境保护部公告 2013 年第 36 号）、HJ 2025-2012《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等相关标准要求进行，核对其与环评及批复要求内容的相符性。

表七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监测期间各生产设备均正常运行，各生产线和环保设施均处于正常运行，满足竣工验收采样要求。监测期间对本项目主导产品、设备运行和原辅材料消耗情况进行核查，见表 7-1 至 7-3。

表 7-1 监测期间主导产品生产负荷情况表

主要产品名称	批复产量	换算日产量	2022年05月20日		2022年05月21日	
			实际产量	生产负荷	实际产量	生产负荷
鼓风机	9万台/a	346台	310台	93.1%	305台	91.6%

备注：本项目年工作时间为260天。

表 7-2 监测期间主要设备运行情况表

主要设备名称	设备总数（台）	2022年05月20日	2022年5月21日
		监测期间设主要备运行数量（台）	
自动排线电脑绕线机	1	1	1
绕线机	1	1	1
电脑自动拨线机	1	1	1
碰焊机	1	1	1
耐电压测试仪	1	1	1
嵌线接线工作台	10	8	8
定子压装机	1	1	1
压力机	1	1	1
轴承压装机	1	1	1
端盖压装机	1	1	1
台钻	1	1	1
空气压缩机	1	1	1
线圈圈数测试仪	1	1	1
直流低电阻测试仪	1	1	1
电机定子综合测试系统	1	1	1
万用表	3	2	2
喷漆房	干式喷漆台	1	1
	自动喷枪	1	1
	干式补喷台	1	1
	人工喷枪	1	1

表 7-3 监测期间主要原辅材料消耗情况表

原辅料名称	单位	年耗量	换算日耗量	2022年05月20日	2022年05月21日
				实际使用量	实际使用量
电磁线	t	15	0.577	0.54	0.53
定子铁芯	套	90000	346	310	305
机座	套	90000	346	310	305
转子铁芯	套	90000	346	310	305
轴	套	90000	346	310	305
轴承	套	90000	346	310	305
端盖	套	90000	346	310	305
风壳	套	90000	346	310	305
风叶	套	90000	346	310	305
变压器	套	90000	346	310	305
槽楔	套	90000	346	310	305
槽纸	t	2	0.0077	0.007	0.007
层间纸	t	2	0.0077	0.007	0.007
绑扎带	t	1.5	0.0058	0.0054	0.0053
引接线	t	5	0.019	0.018	0.0017
绝缘套管	套	90000	346	310	305
转子配件	套	90000	346	310	305
标号圈	套	90000	346	310	305
电容版	套	90000	346	310	305
电容壳	套	90000	346	310	305
纸箱	套	90000	346	310	305
紧固件	t	5	0.192	0.018	0.017
水性漆	t	4.15	0.016	0.015	0.014

验收监测结果：

(1) 验收监测期间气象状况

表 7-4 监测期间气象状况

参数	2022年05月20日	2022年05月21日	2022年05月13日
天气状况	阴	阴	雨
气温(°C)	16.9~20.6	17.1~21.2	15.1
风向	北	北	/
风速(m/s)	1.7~1.9	1.5~1.7	/

## (2) 废水及雨水监测结果

本项目废水监测结果见表 7-5，废水污染物年排放量见表 7-6，雨水监测结果见表 7-7。

表 7-5 生活污水排放口监测结果单位：mg/L（除 pH）

测试项目		pH	COD <sub>Cr</sub>	SS	氨氮	BOD <sub>5</sub>	总磷	石油类	
生活污水排放口	第一周期	1-1	7.4	52	9	3.48	27.7	1.12	<0.06
		1-2	7.5	53	10	3.44	28.8	0.99	<0.06
		1-3	7.5	58	5	3.40	26.1	1.02	<0.06
		1-4	7.4	60	6	3.45	29.2	1.07	<0.06
		均值	/	56	8	3.44	28.0	1.05	<0.06
	第二周期	2-1	7.5	66	11	3.50	31.6	0.94	<0.06
		2-2	7.4	63	7	3.52	30.5	1.11	<0.06
		2-3	7.3	70	8	3.46	29.1	0.99	<0.06
		2-4	7.4	67	<4	3.52	30.7	1.06	<0.06
		均值	/	66	8	3.50	30.5	1.02	<0.06
排放标准（mg/L）		6-9	500	400	35	300	8	20	

废水年产生量核算及废水污染物年排放量汇总：

本项目年废水排放量为 112.4t/a，具体详见图 2-1 项目水平衡图。

表 7-6 废水年排放量情况一览表

项目		废水排放口	年纳管总量 (t/a)	年外排量 (t/a)	城镇污水处理厂 污染物排放 标准
废水排放量		122.4t/a			/
pH 值	范围	7.3~7.5	/	/	6-9
COD <sub>Cr</sub> (mg/L)	纳管 浓度	66	0.008	0.004	30
COD <sub>Cr</sub> 环评批复排外环境总量控制要求			0.005		
氨氮 (mg/L)	纳管 浓度	3.50	0.0004	0.0002	1.5
氨氮环评批复排外环境总量控制要求			0.001		
注：本项目已能实现污水纳管，污水最终由滨海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放，其排放标准执行《台州市城镇污物处理厂出水指标及标准限值表（试行）》中的准IV类标准(其中 COD <sub>Cr</sub> 按 30mg/L、氨氮按 1.5mg/L)。					

表 7-7 雨水监测结果

单位: mg/L (除 pH)

测试项目		pH	COD <sub>Cr</sub>	SS	总磷	氨氮	石油类
雨水排放口	1-1	6.8	6	35	0.12	0.548	<0.06
	1-2	6.8	6	39	0.12	0.559	<0.06
	均值	/	6	37	0.12	0.554	<0.06

## (3) 废气及敏感点环境空气质量监测结果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见表 7-8；有组织废气主要污染物排放汇总见表 7-9，厂区内无组织废气排放监测结果见表 7-10；厂界无组织废气及敏感点环境空气质量排放监测结果见表 7-11。

表 7-8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测试项目	2022 年 05 月 20 日						2022 年 05 月 21 日						
	进口			出口			进口			出口			
设施编号	喷漆废气处理设施												
排气筒高度 (m)	30												
截面积 (m <sup>2</sup> )	0.1963			0.1963			0.1963			0.1963			
温度 (°C)	26.0	26.0	26.0	26.0	26.0	26.0	26.6	25.9	26.0	26.0	26.0	26.0	
含湿量 (%)	2.03	1.96	1.93	1.9	1.9	1.9	1.86	2.00	2.09	2.0	2.0	2.1	
流速 (m/s)	19.1	18.4	18.9	16.2	16.2	16.1	18.2	17.1	18.0	16.1	16.0	16.3	
平均烟气量 (m <sup>3</sup> /h)	1.33×10 <sup>4</sup>			1.14×10 <sup>4</sup>			1.26×10 <sup>4</sup>			1.14×10 <sup>4</sup>			
平均标态烟量 (N.d.m <sup>3</sup> /h)	1.16×10 <sup>4</sup>			1.02×10 <sup>4</sup>			1.10×10 <sup>4</sup>			1.02×10 <sup>4</sup>			
非甲烷总烃 (mg/N.d.m <sup>3</sup> )	1	8.39			1.64			7.20			2.00		
	2	7.42			1.97			8.19			2.01		
	3	7.59			1.77			7.69			1.62		
	均值	7.80			1.79			7.69			1.88		
标准限值 (mg/m <sup>3</sup> )	/			80			/			80			
排放速率 (kg/h)	0.090			0.018			0.085			0.019			
处理效率 (%)	80.0						77.6						

**表 7-9 本项目废气污染物排放汇总表**

排放设施	废气排放量 (N.d.m <sup>3</sup> /a)	非甲烷总烃
喷漆废气	2.04×10 <sup>7</sup>	0.038
无组织排放量 (以环评预估值计)	/	0.028
合计	2.04×10 <sup>7</sup>	0.066
总量控制要求	/	0.164

注：喷漆工序年生产时间以 2000h 计。

**表 7-10 厂区内无组织废气排放监测结果** 单位 mg/m<sup>3</sup>

测试项目		非甲烷总烃	限值
喷漆车间界	2022 年 05 月 20 日	1-1	1.81
		1-2	0.97
		1-3	1.30
		1-4	1.08
喷漆车间界	2022 年 05 月 21 日	1-1	1.35
		1-2	1.68
		1-3	1.11
		1-4	1.24

**表 7-11 厂界无组织废气及敏感点环境空气质量排放监测结果** 单位 mg/m<sup>3</sup>

测试项目		非甲烷总烃	
01 厂界上风向 (厂界北)	2022 年 05 月 20 日	1-1	1.02
		1-2	0.91
		1-3	1.22
		1-4	1.06
02 厂界下风向 (厂界西南)		1-1	0.99
		1-2	1.42
		1-3	1.32
		1-4	1.10
03 厂界下风向 (厂界南)		1-1	1.33
		1-2	1.27
		1-3	0.97
		1-4	1.27
04 厂界下风向 (厂界东南)	1-1	1.25	
	1-2	1.25	
	1-3	1.10	
	1-4	1.20	

<b>标准限值 (mg/m<sup>3</sup>)</b>			<b>40</b>
06 双升村	2022年05月20日	1-1	0.91
		1-2	1.29
		1-3	1.21
		1-4	1.16
<b>标准限值 (mg/m<sup>3</sup>)</b>			<b>20</b>
01 厂界上风向 (厂界北)	2022年05月21日	1-1	0.88
		1-2	0.87
		1-3	0.89
		1-4	0.94
02 厂界下风向 (厂界西南)		1-1	1.23
		1-2	1.01
		1-3	1.21
		1-4	0.93
03 厂界下风向 (厂界南)		1-1	1.16
		1-2	1.44
		1-3	0.91
		1-4	1.15
04 厂界下风向 (厂界东南)		1-1	1.15
		1-2	1.78
		1-3	1.14
		1-4	1.12
<b>标准限值 (mg/m<sup>3</sup>)</b>			<b>40</b>
06 双升村	2022年05月21日	1-1	1.03
		1-2	0.91
		1-3	0.97
		1-4	0.96
<b>标准限值 (mg/m<sup>3</sup>)</b>			<b>20</b>

(4) 噪声及敏感点声环境质量监测结果

噪声及敏感点声环境质量监测结果见表 7-12。

**表 7-12 厂界噪声及敏感点声环境质量监测结果汇总表**

测点编号	测点位置	2022年05月20日	2022年05月21日
		昼间	昼间
厂界噪声			
厂界东 (1#)	见图 3-4	56.4	54.2
厂界南 (2#)		55.6	55.2

厂界西（3#）		55.3	54.9
厂界北（4#）		55.5	54.7
<b>3类标准限值（厂界）</b>		<b>65</b>	<b>65</b>
双升村居民点（5#）	见图 3-4	54.1	54.3
<b>2类区标准限值</b>		<b>60</b>	<b>60</b>

(6) 固体废物调查结果:

① 固体废物产生量及利用处置情况

根据现场调查，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为边角料、一般包装固废、废过滤棉、废活性炭、废液压油、废润滑油、危险包装固废及生活垃圾。

项目固废情况汇总详见表 7-13；固废产生量及处置方式详见表 7-14。

**表 7-13 项目固废情况汇总表**

序号	固废名称	产生工序	性质	危废代码	固废形态
1	边角料	裁纸、绕线、绑扎整形、调试	一般固废	-	固态
2	一般包装固废	原辅料使用		-	固态
3	废过滤棉	废气处理	危险废物	HW49 900-041-49	固态
4	废活性炭	废气处理		HW49 900-039-49	固态
5	废液压油	设备维护、更换		HW49- 900-218-49	液态
6	废润滑油	设备维护、更换		HW08 900-217-08	液态
7	危险包装固废	原辅料使用		HW49 900-041-49	固态
8	生活垃圾	员工生活	生活垃圾	-	固态

表 7-14 本项目固体废物的产生量和处置方式汇总表

固体废物名称	产生工序	属性	废物代码	项目产生量 (t/a)	2022 年 4~6 月实际产生量 (t)	项目预计年产生量 (t)	实际处置情况
边角料	裁纸、绕线、绑扎整形、调试	一般固废	/	0.37	0.0405	0.324	委托台州众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妥善处置
一般包装固废	原辅料使用		/	2.16	0.1165	0.932	
废过滤棉	废气处理	危险废物	HW49 900-041-49	3.31	0.0887	1.8	委托台州金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妥善处置
废活性炭	废气处理		HW49 900-039-49	3.41	0.4152	2.5	
废液压油	设备维护、更换		HW49- 900-218-49	0.14	暂未产生	0.14	
废润滑油	设备维护、更换		HW08 900-217-08	0.03	0.005	0.03	
危险包装固废	原辅料使用		HW49 900-041-49	0.18	0.025	0.20	
生活垃圾	员工生活	生活垃圾	/	1.35	0.12	0.96	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注：本项目 2022 年 4~6 月生产负荷约为 50%。本项目喷台及活性炭箱前置过滤系统共装填过滤棉约 0.1m<sup>3</sup>，本项目实际每周更换一次，则年过滤棉更换量为 4.8m<sup>3</sup>，过滤棉重量为 24kg/m<sup>3</sup>，则过滤棉使用量为 0.1152t；每平方过滤棉的漆渣截留量约为 3.5kg/m<sup>2</sup>，则漆渣最大量为 1.68t，本项目废过滤棉最大产生量为 1.8t。

## ②固废收集、储存及处置情况：

危险废物：本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主要有废过滤棉、废活性炭、废液压油、废润滑油、危险包装固废，企业已于 5F 设置 1 间危废仓库，面积约 8m<sup>2</sup>；堆场门口张贴危废标识和危废周知卡；目前危废已和台州金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签订了危废处置合同，收集后委托其安全处置。

一般固废：本项目产生的一般固废为边角料、一般包装固废，目前企业已于 5F 设置一处一般固废堆场，用于收集存放一般固废，面

积约 5m<sup>2</sup>；，一般固废企业已和台州众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签订了一般固废出售合同，委托其妥善处置。

生活垃圾：厂区内定点设置可密闭式垃圾桶，防止臭气扩散，生活垃圾妥善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置，做到日产日清。

(7) 项目环评批复要求及其实际落实情况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要求及其实际落实情况详见下表 7-15。

**表 7-15 环评批复落实情况**

项目	环评批复要求	企业落实情况
建设情况	项目在路桥区金清镇中心大道 899 号(台州市鸿泰小微企业科创)主要购置喷漆台、喷塑台、绕线机、压装机、台钻、碰焊机等生产设备,项目实施后形成年产 9 万台鼓风机的生产能力	<b>已落实。</b> 本项目于路桥区金清镇中心大道 899 号(台州市鸿泰小微企业科创),购置喷漆台、绕线机、压装机、台钻、碰焊机等设备。具备年产 9 万台鼓风机的能力
废水	加强废水污染防治。项目须实施清污分流、雨污分流。项目废水经预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排放标准(其中氨氮、总磷执行《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中的间接排放限值)后排入路桥市政污水管网	<b>已落实。</b> 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区域污水管网。本项目监测期间废水均能达标排放
废气	加强废气污染防治。项目焊接废气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新污染源二级标准;其余废气排放执行《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2146-2018)中的相关标准。废气经处理达标后通过排气筒排放	<b>已落实。</b> 喷漆(含晾干)废气经喷漆台自带过滤棉过滤后经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30 米高空排放;本项目喷塑工序外协,故无喷塑粉尘、塑粉固化废气产生。本项目监测期间废气均能达标排放
噪声	加强噪声污染防治。项目厂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项目应合理设计厂区平面图、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有效的噪声降噪措施,确保项目厂界噪声达标	<b>已落实。</b> 企业选用低噪声设备,从源头上减少噪声的产生;同时加强设备的日常维护,避免因设备不正常运转产生的高噪声现象;另外企业生产时关闭门窗,减少噪声的传播。根据监测结果显示,本项目所在厂区厂界四周昼间噪声均能达标排放

<p>固废</p>	<p>加强固废污染防治。按照“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的固废处置原则，对固废进行分类收集、堆放，分质处置。对边角料、一般包装固废、废过滤网、废过滤棉、废活性炭、废液压油、废润滑油、危险包装固废、废劳保用品、生活垃圾等固废进行分类收集、堆放，分质处置。危险固废的贮存和处置必须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标准修改单的要求，一般固废的贮存和处置必须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标准修改单的要求，确保处置过程不对环境造成二次污染</p>	<p><b>已落实。</b>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固废主要有边角料、一般包装固废、废过滤棉、废活性炭、废液压油、废润滑油、危险包装固废及生活垃圾。边角料、一般包装固废为一般固废，目前企业已于厂房5F设置1处一般固废堆场，用于收集存放一般固废，面积约5m<sup>2</sup>，同时企业已和台州众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签订了一般固废出售合同，委托其妥善处置；废过滤棉、废活性炭、废液压油、废润滑油、危险包装固废为危险废物，企业已于厂房5F设置1间危废仓库，面积约8m<sup>2</sup>；危废底部设置托盘，同时堆场门口张贴危废标识和危废周知卡；目前危废已和台州金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签订了危废处置合同，收集后委托其安全转运；生活垃圾采用密闭式垃圾桶收集，防止臭气扩散，定期委托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置，做到日产日清。企业已对生产产生的固废进行妥善收集和处置，基本符合环保竣工验收的要求</p>
-----------	--	---

## 表八

验收监测结论：

### （1）废水及雨水监测结果评价

#### 1、废水

监测期间，生活污水排放口两周期 pH 值范围为 7.3~7.5；化学需氧量最大日均值排放浓度为 66mg/L；悬浮物最大日均值排放浓度为 8mg/L；总磷最大日均值排放浓度 1.05mg/L；氨氮最大日均值排放浓度为 3.50mg/L；五日生化需氧量最大日均值排放浓度为 30.5mg/L；石油类最大日均值排放浓度<0.06mg/L。

本项目生活污水排放口两周期化学需氧量、悬浮物、五日生化需氧量和 pH 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相关标准；氨氮、总磷符合《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

#### 2、雨水

雨水排放口监测期间 pH 值范围为 7.4~7.5；化学需氧量最大排放浓度为 6mg/L；悬浮物最大排放浓度为 37mg/L；总磷最大排放浓度 0.12mg/L；氨氮最大排放浓度为 0.554mg/L；石油类最大排放浓度<0.06mg/L。

#### 3、各污染物年排放情况

本项目年废水排放量约为 122.4t，现排外环境总量 COD<sub>Cr</sub>0.004t/a、氨氮为 0.0002t/a。其中氨氮和 COD<sub>Cr</sub>符合环评报告表及环评批复中 COD<sub>Cr</sub>外排环境总量和氨氮排外环境总量控制目标（环评批复中 COD<sub>Cr</sub>排外环境量为 0.005t/a、氨氮排外环境量为 0.001t/a）。

### （2）废气监测结果及评价

#### 1、废气治理设施处理效率评价

根据验收期间废气处理设施运行状况，验收监测期间活性炭吸附装置（喷漆废气）对非甲烷总烃处理效率为 77.6~80.0%。

#### 2、有组织废气污染源排放情况

喷漆废气排气筒两周期非甲烷总烃的平均排放浓度最高为 1.88mg/m<sup>3</sup>、平均排放速率最高为 0.19kg/h；

本项目喷漆废气排气筒非甲烷总烃排放可满足《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2146-2008）中排放限值。

### 3、厂区内废气无组织排放情况

本项目共设置1个厂区内无组织废气排放测点，从两周期的监测结果看，非甲烷总烃浓度最大值为 $1.81\text{mg}/\text{m}^3$ ；非甲烷总烃浓度符合《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标准》（GB37822-2019）中表A.1厂区内 $\text{VOC}_s$ 无组织特别排放限值。

### 4、厂界废气无组织排放情况

本项目共设置4个厂界无组织废气排放测点，从两周期的监测结果看，非甲烷总烃浓度最大值为 $1.78\text{mg}/\text{m}^3$ ；非甲烷总烃浓度符合《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2146-2008）中的限值要求。

### 5、敏感点环境空气质量

本次验收于双升村村民点处设置1个敏感点环境空气质量监测点位。从两周期的监测结果看，非甲烷总烃浓度最大值为 $1.21\text{mg}/\text{m}^3$ ，非甲烷总烃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国家环境保护局科技标准司）中的限值要求。

### 6、各污染物年排放情况

本项目年有组织废气排放量为 $2.04 \times 10^7$ 标立方米， $\text{VOC}_s$ 年排放量为 $0.066\text{t}$ 。各污染物的年外排环境总量均符合环评批复中总量控制指标（环评批复中总量控制指标： $\text{VOC}_s 0.164\text{t}$ ）。

## （3）厂界噪声及敏感点声环境质量监测评价

### 1、厂界噪声

监测期间，本项目厂界四周昼间噪声测得值范围为 $54.2\sim 56.4\text{dB}(\text{A})$ ；噪声监测结果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3类区标准要求。

### 2、敏感点声环境质量

本次验收于双升村村民点处设置1个敏感点声环境质量监测点位。从两周期的监测结果看，敏感点噪声最测得值范围为 $54.3\text{dB}(\text{A})$ ；本项目敏感点昼间噪声监测结果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2类区标准要求。

## （4）固废调查结果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为边角料、一般包装固废、废过滤棉、废活性炭、废液压油、废润滑油、危险包装固废及生活垃圾。废过滤棉、废活性炭、废液压油、废润滑油、危险包装固废为危险废物，企业已于5F设置1间危废仓库，面积约 $8\text{m}^2$ ；堆场

门口张贴危废标识和危废周知卡；目前危废已和台州金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签订了危废转运合同，收集后委托其安全转运。边角料、一般包装固废为一般固废，目前企业已于 5F 设置 1 处一般固废堆场，用于收集存放一般固废，面积约 5 m<sup>2</sup>，同时企业已与台州众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签订了一般固废出售合同，委托其妥善处置。生活垃圾妥善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置，做到日产日清。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的处理、处置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和《关于进一步加强建设项目固体废物环境管理的通知》（浙环发[2009]76 号）中的有关规定要求；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符合 GB18597-2001《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及其标准修改单（环境保护部公告 2013 年第 36 号）要求；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的贮存及处置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要求。

#### （5）总结论

台州东诺风机厂（普通合伙）年产 9 万台鼓风机生产线技改项目建设过程中，按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的有关要求，落实了环评报告表及批复中针对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水、废气、噪声；固废建设了相应的环保设施。该公司产生的废水、废气、噪声排放符合国家相关标准，固废收集、贮存、处置符合相关环保要求。

综上所述，台州东诺风机厂（普通合伙）年产 9 万台鼓风机生产线技改项目符合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条件。

### 8.5 建议

建议该项目进一步提高总体管理水平，健全各项规章制度并严格遵照执行，同时做好以下工作：

（1）加强环保宣传，加强环保人员的责任心，要求环保人员及时做好环保设施的运行记录，以确保环保设施的正常运行；

（2）定期对废气处理设施进行维护，确保废气处理设施达到较好的处理效果；

（3）定期检测高噪声源设备使用情况，确保设备正常使用，完善减振、隔声等降噪措施；

（4）加强一般固废暂存场所、危险废物和台账管理，加强对固体废弃物的管理，严格按照规范进行收集、储存、转移，严格执行危废转移联单制度，杜绝二次污染。

## 附件 1：批复

# 台州市生态环境局文件

台环建（路）〔2020〕3号

## 关于台州东诺风机厂（普通合伙）年产9万台 鼓风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台州东诺风机厂（普通合伙）：

你公司报送的年产9万台鼓风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许可的相关材料收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浙江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办法》等相关环保法律法规，经研究，形成批复意见如下：

一、根据你公司委托浙江冶金环境保护设计研究有限公司编制的《台州东诺风机厂（普通合伙）年产9万台鼓风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环评报告表》）、路桥区发改局备案通知书（2019-331004-34-03-818193）等相关材料，以及本项目环评行政许可公示意见反馈情况，在项目符合产业政策与产业发展规划、选址符合城市总体规划和区域土地利用规划等

- 1 -

前提下，原则同意《环评报告表》结论。你公司须严格按照《环评报告表》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和生产工艺以及环境保护对策措施和要求进行建设生产，环评报告中提及的环境保护污染防治措施可以作为本项目污染治理设施设计的依据。

二、项目在路桥区金清镇中心大道899号（台州市鸿泰小微企业科创园内）实施，主要配置喷漆台、喷塑台、绕线机、压装机、台钻、碰焊机等生产设备，项目实施后形成年产9万台鼓风机的生产能力。

三、项目实施中应推行清洁生产，实施源头控制，采用先进生产工艺，同时加强生产全过程管理，降低能耗物耗，减少各种污染物的产生量和排放量。同时，你公司在项目建设和运行过程中要认真落实《环评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并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加强废水污染防治。项目须实施清污分流、雨污分流。项目废水经预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排放标准（其中氨氮、总磷执行《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中的间接排放限值）后排入路桥市政污水管网。

（二）加强废气污染防治。项目焊接废气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新污染源二级标准；其余废气排放执行《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

2146-2018)中的相关标准。废气经处理达标后通过排气筒高空排放。

（三）加强噪声污染防治。项目厂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3类标准。项目应合理设计厂区平面布局，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有效的隔声降噪措施，确保项目厂界噪声达标。

（四）加强固废污染防治。按照“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的固废处置原则，对固废进行分类收集、堆放，分质处置。对边角料、一般包装固废、废过滤网、废过滤棉、废活性炭、废液压油、废润滑油、危险包装固废、废劳保用品、生活垃圾等固废进行分类收集、堆放，分质处置。危险固废的贮存和处置必须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标准修改单的要求，一般固废的贮存和处置必须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标准修改单的要求，确保处置过程不对环境造成二次污染。

四、加强日常环保管理和环境风险防范。建立环保管理机构，健全岗位责任制和工作台帐制度。落实专人负责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和运行工作，确保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

五、严格落实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措施。项目应实施源头控制，采用先进生产工艺及控制原辅材料质量，以减少污染物的产生量。按《环评报告表》结论，项目实施后主要污染物排入外环境总量控制限值为： $VOC_s$ 0.164吨/年。

六、若建设单位在报批本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时隐瞒有关情况或提供虚假材料的，我局将依法撤销该项目的批准文件；或者本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经批准后，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及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须依法重新报批项目环评文件。自批准之日起超过5年方决定该项目开工建设的，其环评文件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在项目建设、运行过程中产生不符合经审批的环评文件情形的，应依法办理相关环保手续。

七、以上意见和《环评报告表》中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和风险防范措施，你公司应在项目设计、建设、运营和管理中认真予以落实，确保项目建设运营过程中的环境安全和社会稳定。你公司须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项目建成后，依法办理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

请台州市环境监察支队路桥大队和路桥区金清环境保护所负责对项目实施日常环保监督管理。同时你公司须按规定接受各级环保部门的监督检查。



抄送：路桥区发改局，金清镇人民政府。

台州市生态环境局路桥分局办公室 2020年1月7日印发

### 附件 2：营业执照



附件 3：水票

**收款收据**      N° 0096556

客户名称：台州永浩风机厂（普通合伙）      2022年7月3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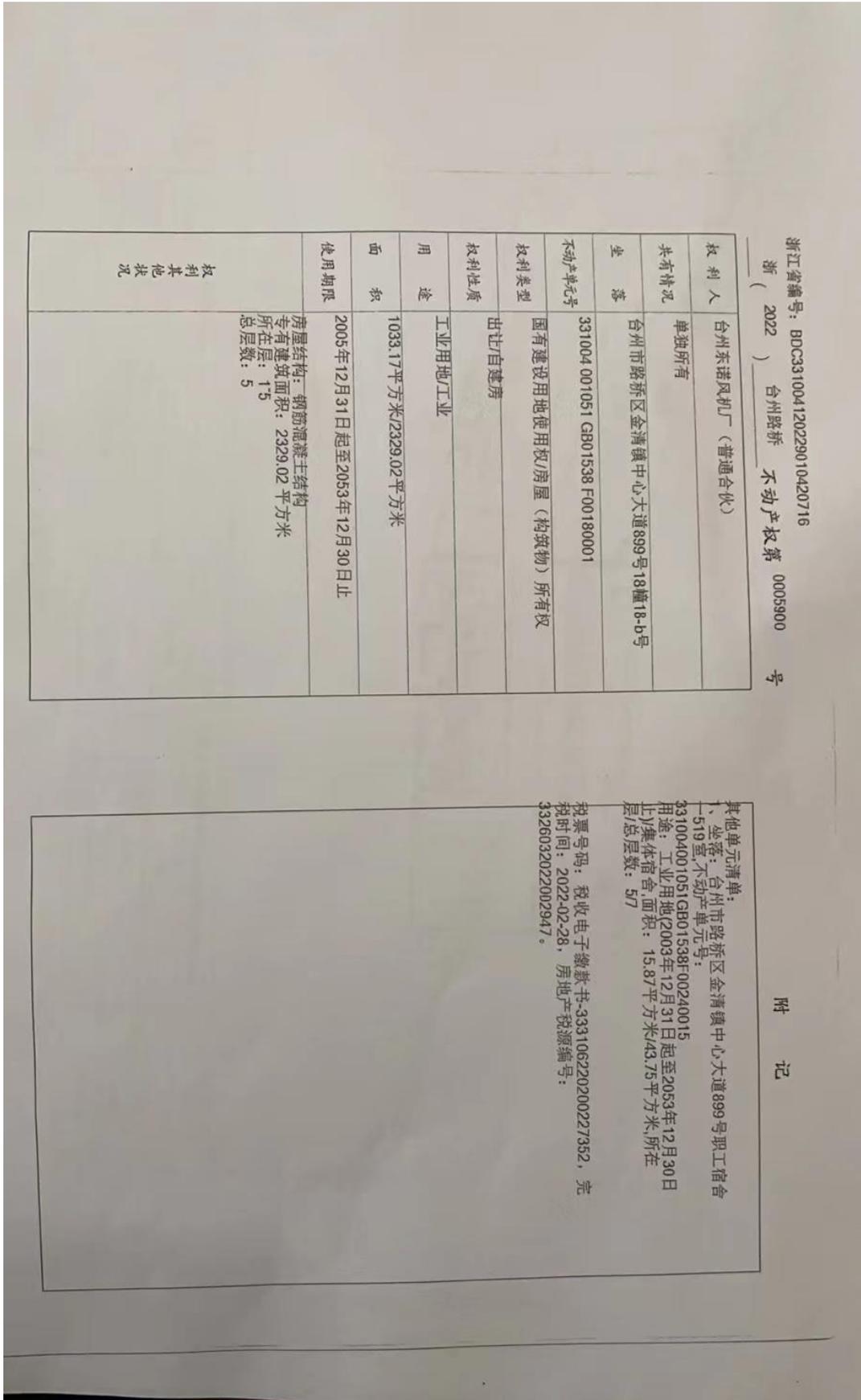
款项内容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 额							备注			
				百	十	万	千	百	十	元		角	分	
水费	吨	18	5.5							9	9	0	0	2022.4
金额(大写)	佰 拾 万 一 仟 一 佰 玖 拾 玖 元 一 角 分													

填票人：邱      收款人：邱      单位名称(盖章)  331004101240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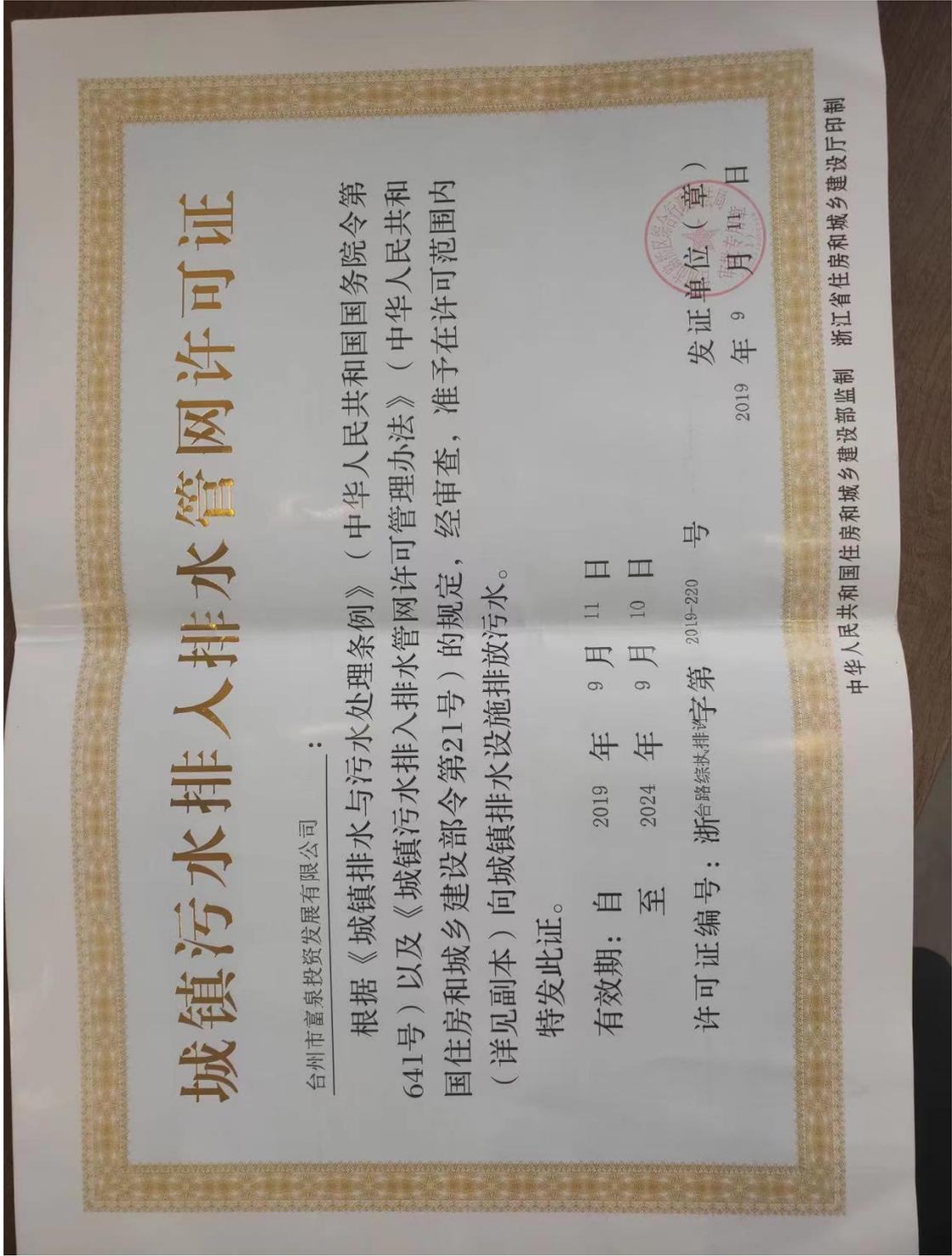
第二联 收据 (红)

林星印刷厂

### 附件 4：房产证



附件 5：排水证



## 附件 6：排污登记回执

###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登记编号：91331004MA2AN0UG7D001X

排污单位名称：台州东诺风机厂(普通合伙)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浙江省台州市路桥区金清镇中心大道899号（台州市鸿泰小微企业科创园18幢18-b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1004MA2AN0UG7D

登记类型：首次 延续 变更

登记日期：2020年07月21日

有效期：2020年07月21日至2025年07月20日



#### 注意事项：

- （一）你单位应当遵守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政策、标准等，依法履行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和义务，采取措施防治环境污染，做到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 （二）你单位对排污登记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依法接受生态环境保护检查和社会公众监督。
- （三）排污登记表有效期内，你单位基本情况、污染物排放去向、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以及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等信息发生变动的，应当自变动之日起二十日内进行变更登记。
- （四）你单位若因关闭等原因不再排污，应及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 （五）你单位因生产规模扩大、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等情况需要申领排污许可证的，应按规定及时提交排污许可证申请表，并同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 （六）若你单位在有效期满后继续生产运营，应于有效期满前二十日内进行延续登记。



更多资讯，请关注“中国排污许可”官方公众微信号

### 附件 7：项目监测期间工况



**台州东诺风机厂（普通合伙）**  
监测期间主导产品生产负荷情况表

主要产品名称	批复产量	换算日产量	2022年05月20日		2022年05月21日	
			实际产量	生产负荷	实际产量	生产负荷
鼓风机	9万个/a	346个	310个	93.1%	305个	91.6%

备注：本项目年工作时间为260天。

**监测期间主要设备运行情况表**

主要设备名称	设备总数（台）	2022年05月20日	2022年5月21日
		监测期间设主要备运行数量（台）	
自动排线电脑绕线机	1	1	1
绕线机	1	1	1
电脑自动拨线机	1	1	1
碰焊机	1	1	1
耐电压测试仪	1	1	1
嵌线接线工作台	10	8	8
定子压装机	1	1	1
压力机	1	1	1
轴承压装机	1	1	1
端盖压装机	1	1	1
台钻	1	1	1
空气压缩机	1	1	1
线圈圈数测试仪	1	1	1
直流低电阻测试仪	1	1	1
电机定子综合测试系统	1	1	1
万用表	3	2	2
喷漆房	干式喷漆台	1	1
	自动喷枪	1	1
	干式补喷台	1	1
	人工喷枪	1	1

台州东诺风机厂（普通合伙）  
监测期间主要原辅材料消耗情况表

原辅料名称	单位	年耗量	换算日耗量	2022年05月20日	2022年05月21日
				实际使用量	实际使用量
电磁线	t	15	0.577	0.54	0.53
定子铁芯	套	90000	346	310	305
机座	套	90000	346	310	305
转子铁芯	套	90000	346	310	305
轴	套	90000	346	310	305
轴承	套	90000	346	310	305
端盖	套	90000	346	310	305
风壳	套	90000	346	310	305
风叶	套	90000	346	310	305
变压器	套	90000	346	310	305
槽楔	套	90000	346	310	305
槽纸	t	2	0.0077	0.007	0.007
层间纸	t	2	0.0077	0.007	0.007
绑扎带	t	1.5	0.0058	0.0054	0.0053
引接线	t	5	0.019	0.018	0.0017
绝缘套管	套	90000	346	310	305
转子配件	套	90000	346	310	305
标号圈	套	90000	346	310	305
电容版	套	90000	346	310	305
电容壳	套	90000	346	310	305
纸箱	套	90000	346	310	305
紧固件	t	5	0.192	0.018	0.017
水性漆	t	4.15	0.016	0.015	0.014

## 附件 8：一般固废废物集中收储委托处置服务合同

**一般固体废物集中收储  
委托处置服务合同**

甲方：台州众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台州东诺风机厂（以下简称乙方）

甲方是环保等行政部门许可的一般固体废物收集、贮存、转运的企业，为有效防止一般固体废物对环境造成污染，保障生态环境及人民群众的生命健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和《台州市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经甲乙双方平等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一、一般固废的数量和价格**

乙方应按市环保局（或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核实的数量委托甲方进行处置，数量按实结算，乙方委托甲方处置的一般固体废物重量以甲方的地磅称量为准。

甲方按市场实时价格核定的收费标准向乙方收取处置费。

甲、乙双方对各类一般固体废物数量及处置价格（按市场价格的 85% 计算）：乙方的一般固体废物主要有**边角料**和**一般包装固废**。

注：不可利用部分的废物按每吨 420 元/吨计算。

**二、甲、乙双方责任**

**(一)甲方责任**

- 1、甲方必须按国家及地方有关法律法规处理乙方产生的一般固体废物，并接受乙方的监督。
- 2、在甲方场地内卸货由甲方负责。
- 3、运输由甲方统一安排。

**(二)乙方责任**

- 1、乙方必须按环保部门的要求对一般固废进行包装，贴好废物标签。
- 2、乙方必须就所提供的一般固体废物向甲方出具详细的组分说明，同时应确保所提供的废物不得含有爆炸品和危险废物，并且乙方还应确保所提供的一般固体废物必须符合本合同所规定的种类，否则由此所引发的一切责任及后果由乙方承担。
- 3、如乙方在生产过程中产生需要紧急处置的一般固体废物的，甲乙双方参照本协议另行商定解决。
- 4、在乙方场地内装货由乙方负责。

**三、结算方式**

- 1.双方签订合同后乙方先行支付处置费 2000 元，每次清运甲方开发票后结算一次，不足部分乙方应在收到发票后 15 天内（含）通过银行转账支



付：若乙方全年产生一般固废处置费未达到 2000 元，即按 2000 元计算。  
2.处置费含税（浙江增值税专用发票），不含运费；运费单次 3 吨以下（含 3 吨）480 元/次，单次 3 吨以上 165 元/吨（限 25 公里以内），如有超出规定运输距离运费另行商定。

四、其他约定

乙方所交付的一般固体废物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甲方有权拒绝接收。

五、本合同每年签订一次，未尽事宜，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无果的任何一方可依法通过人民法院诉讼解决。因此产生的费用由败诉方承担（包括但不限于律师代理费、餐旅费等）。

六、本合同经双方签订盖章后即生效，合同一式叁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壹份。

六、本合同有效期，自 2022 年 5 月 20 日起，至 2023 年 5 月 25 日止。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地址：台州市路桥区金清镇银鹏工业区

开户：路桥农村商业银行塔桥支行  
帐号：201000299072514

代表（签字）：

代表（签字）：

联系电话：

签订日期：2022 年 5 月 25 日

签订日期：





#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1004MA2HE7JR3X (1/1)

名称 台州市众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梁仙华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城市建筑垃圾处置（清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固体废物治理，国内货物运输代理，农村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环保咨询服务，运输货物打包服务，装卸搬运，总质量4.5吨及以下普通货运车辆道路货物运输（除网络货运和危险货物），道路货物运输站经营，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再生资源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注册资本 叁佰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20年04月16日  
 营业期限 2020年04月16日至长期  
 住所 浙江省台州市路桥区金清镇三涂村

登记机关  
 2022年1月1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 附件 9：危险固废收集服务合同

**危废集中收储委托处置服务合同**

合同编号 CC20220526006

甲方：台州东诺风机厂 (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台州金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甲方是危险废物产生单位；乙方是生态环境部门许可的危废收集、贮存、处置企业，为有效防止危险固体废物对环境造成污染，保障生态环境及人民群众的生命健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经甲乙双方平等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一、危险废物的数量和价格

1、甲方应按市生态环境局（或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核实的数量委托乙方进行收集、贮存、处置，数量按实结算，甲方委托乙方收集、贮存、处置的危险废物重量由乙方提供计重工具过磅称重，或用甲方电子设备称重，若危险废物不宜采用上述方法称重，则按照双方协商方式计重。

2、甲、乙双方商定的危险废物种类及数量如下表：

危险废物名称	废物类别	废物代码	数量(单位：吨)	处置费（元/吨）
废过滤网	HW49	900-041-49	0.17	4500
废过滤棉	HW49	900-041-49	3.31	4500
废活性炭	HW49	900-039-49	3.41	4000
废液压油	HW08	900-218-08	0.14	4000
废润滑油	HW08	900-217-08	0.03	4000
废包装物	HW49	900-041-49	0.18	4000
废劳保用品	HW49	900-041-49	0.06	4500

3、处置费含税，不含运费；运费单次3吨以下（含3吨）500元/次，单次3吨以上165元/吨。

二、甲、乙双方责任

(一) 甲方责任

- 1、甲方必须按生态环境部门的要求对危废进行包装，贴好危险废物标签。
- 2、甲方必须就所提供的危险废物向乙方出具详细的组分说明，同时应确保所提供的废物不得携带爆炸品和具有放射性的物质，并且甲方还应确保所提供的危险废物必须符合本合同所规定的种类，否则由此所引发的一切责任及后果由甲方承担。
- 3、如甲方在生产过程中产生新的危险废物需及时转移处置的，甲乙双方另行商定解决。
- 4、甲方产生危废大于合同数量的应向当地生态环境部门申报，获批后联系乙方签订补充处置协议后方可处置。
- 5、在甲方场地内装货由甲方负责。

(二) 乙方责任

1、乙方必须按国家及地方有关法律法规收集、贮存、处置甲方产生的危险废物，并接受甲方监督。

2、甲方提出转移要求后，乙方原则上应在七天内安排上门清运，如遇特殊情况可适当延长，但最长不得超过十五天。

3、乙方应协助指导甲方对危险废物进行有序管理。

4、在乙方场地内卸货由乙方负责。

5、运输由乙方统一安排。

### 三、结算方式

双方签订合同后甲方先行支付处置费 3000 元，每次清运乙方开发票后结算一次，不足部分甲方应在收到发票后 15 天内（含）通过银行转帐支付；若甲方全年产生危废处置费未达 3000 元，即按 3000 元计算。

### 四、违约责任

1、甲方所交付的危险废物不符合本合同规定，乙方有权拒绝接收，乙方同意接收的，由乙方就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危险废物重新提出报价单交于甲方，经双方商议同意，签字确认后再由乙方负责处理。

2、任何一方逾期，每逾期一日按应付款项总额的 5% 支付违约金给另一方，并承担因此而给对方造成的全部损失；逾期十五日以上的（含十五日），守约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且无需承担任何责任。

五、本合同每年签订一次，未尽事宜，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无果的，由市生态环境局路桥分局或相关单位调解处理，调解不成的，依法通过路桥区人民法院诉讼解决。因此产生的必要费用由败诉方承担（包括律师代理费）。

六、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即生效，本合同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

七、本合同有效期，自 2022 年 5 月 30 日起，至 2023 年 5 月 29 日止。

甲方(盖章)

法人/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电话

签订日期:



乙方(盖章)

法人/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电话

签订日期:



## 附件 10：危险废物处置单位的资质

许可证1

基本详情 危废详情

企业名称	台州金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征信代码	91331004MA2DXBNK22
经营许可证编号	浙小危收集第00035号	有效期	2020-09-18 至 2022-09-18
发证日期	2020-09-18	初次发证日期	2020-09-18
是否豁免	否	是否包含医废	否
经营许可证文件	<a href="#">批复_20200918124019.pdf</a>		
经营许可证文件上传	批复_20200918124019.pdf		

许可证1

基本详情 危废详情

处置方式大类	处置方式小类	危废大类	危废编码
		HW08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	900-216-08、900-201-08、900-221-08、900-210-08、900-211-08、900-200-08、900-219-08、900-205-08、900-214-08、900-209-08、900-218-08、900-204-08、900-199-08、900-220-08、900-217-08、900-203-08、900-249-08、900-213-08
		HW09油/水、烃/水混合物或乳化液	900-005-09、900-006-09、900-007-09
		HW12染料、涂料废物	900-250-12、900-256-12、900-251-12、900-299-12、900-252-12、900-253-12、900-254-12
		HW13有机树脂类废物	900-015-13、900-016-13、900-014-13

许可证1

基本详情 危废详情

处置方式大类	处置方式小类	危废大类	危废编码
仅收集、贮存	A1仅收集、贮存	HW16感光材料废物	231-002-16、749-001-16、900-019-16
		HW17表面处理废物	336-066-17、336-054-17、336-062-17、336-063-17、336-064-17、336-052-17
		HW29含汞废物	900-023-29
		HW34废酸	900-307-34、900-349-34、900-304-34、900-306-34、900-300-34、900-303-34
		HW35废碱	900-353-35、900-355-35、900-356-35、900-399-35、900-352-35
		HW48有色金属冶炼废物	321-027-48
		HW49其他废物	900-042-49、900-041-49、900-046-49、900-039-49、900-047-49、900-999-49、900-045-49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编号：一般包装固废 - 2022 - 03-01

## 一般固体废物利用处置管理台帐 (工业企业)

单位名称：台州东诺风机厂



声明：我特此确认，本台帐所填写的内容均为真实。本单位对本台帐的真实性负责，并承担内容不实的后果。

单位负责人/法定代表人签名：张

工业企业一般固体废物日常记录表

企业名称：台州东诺风机厂

固体废物名称：一般包装固废(塑料袋、桶盖)

日期	产生量(吨)	贮存量(吨)	利用量(吨)	处置量(吨)	排放量(吨)	备注
3.30.	40.2 公斤	40.2 公斤	—	—	—	
4.28.	41.1 公斤	81.3 公斤	—	—	—	
5.30	39.8 公斤	121.1 公斤	—	—	—	
6.29	35.6 公斤	156.7 公斤	—	—	—	
7.20.	28.9 公斤	185.6 公斤	—	—	—	
7.23.	0	0	—	185.6 公斤	—	

填报人：\_\_\_\_\_



编号: 废液压油 - 2022 - 03 - 01

## 浙江省工业危险废物管理台帐

单位名称: 台州东诺风机厂



声明: 我特此确认, 本台帐所填写的内容均为真实。本单位对本台帐的真实性负责, 并承担内容不实的后果。

单位负责人/法定代表人签名: 李永

浙江省环境保护厅制

1

废物管理记录表 废液压油

日期	产生数量 (kg)	自行处置 数量	委托贮存、处理处置情况			累计贮存 数量 (kg)	备注	填表人
			贮存数量	利用数量	处置数量			
(1)	(2)	(3)	(4)	(5)	(6)	(7)	(8)	(9)
2022. 7. 15	5	/	/	/	/	5		李永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本页合计		/	/	/				

10

编号: 危险废物台账 - 2022 - 03 - 01

# 浙江省工业危险废物管理台帐

单位名称: 台州东诺风机厂



声明: 我特此确认, 本台帐所填写的内容均为真实。本单位对本台帐的真实性负责, 并承担内容不实的后果。

单位负责人/法定代表人签名: 马飞

浙江省环境保护厅制

编号: \_\_\_\_\_

废物管理记录表 危险废物台账

日期 (1)	产生数量 (kg) (2)	自行处置 数量 (3)	委托贮存、处理处置情况			累计贮存 数量 (kg) (7)	备注 (8)	填表人 (9)
			贮存数量 (4)	利用数量 (5)	处置数量 (6)			
3.15	5	/	/	/	/	5		陈士进
4.30	5	/	/	/	/	10		陈士进
5.15	5	/	/	/	/	15		陈士进
5.30	5	/	/	/	/	20		陈士进
6.15	5	/	/	/	/	25		陈士进
6.30	5	/	/	/	/	30		陈士进
7.15	5	/	/	/	/	35		陈士进
7.31	5	/	/	/	/	40		陈士进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本页合计		/	/	/	/			

编号: 废过滤棉 - 2022 - 04 - 15

## 浙江省工业危险废物管理台帐

单位名称: 台州东诺风机厂 

声明: 我特此确认, 本台帐所填写的内容均为真实。本单位对本台帐的真实性负责, 并承担内容不实的后果。

单位负责人/法定代表人签名: 张松

浙江省环境保护厅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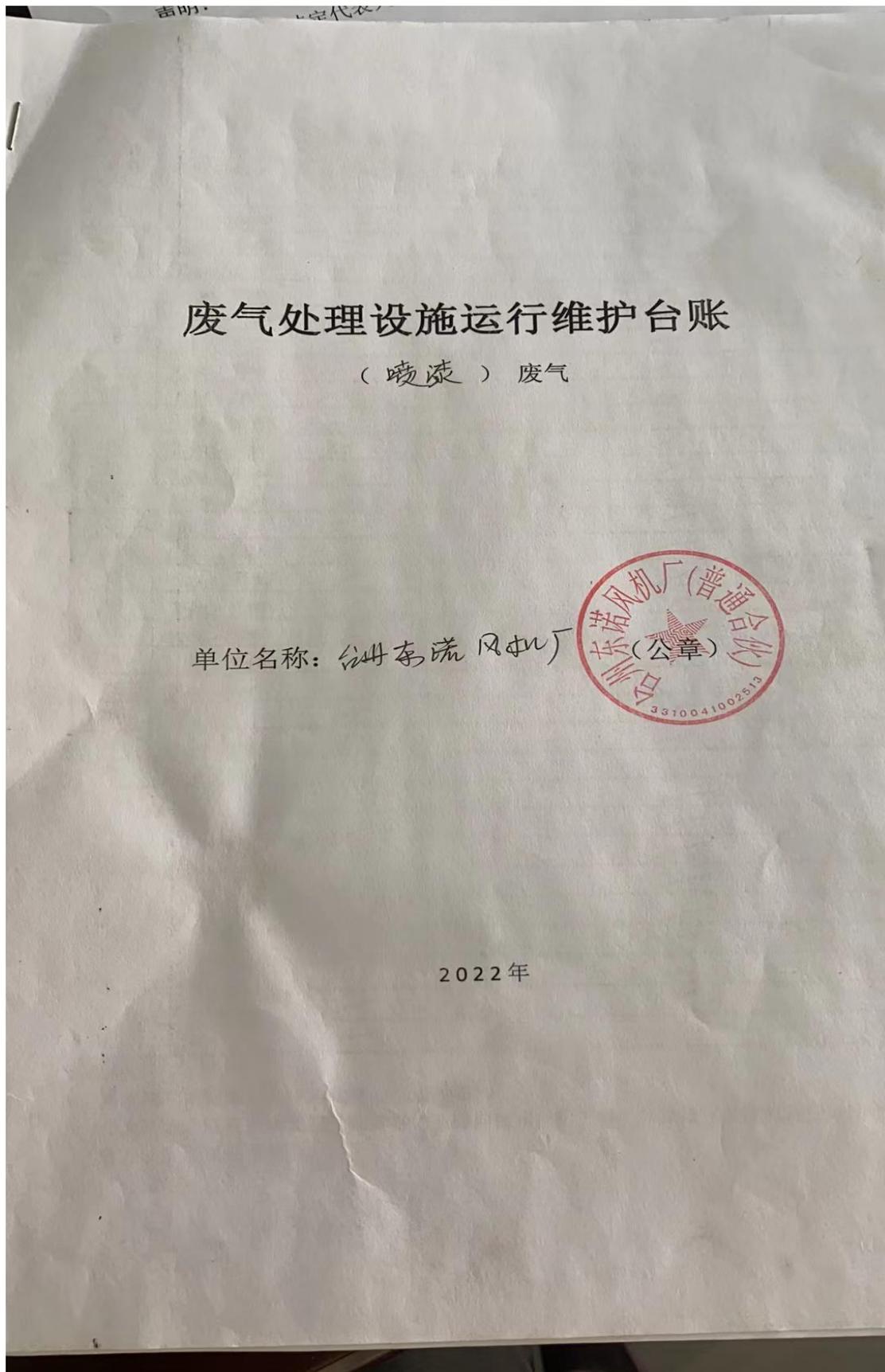
301

废物管理记录表 废过滤棉

日期	产生数量	自行处置数量	委托贮存、处理处置情况			累计贮存数量	备注	填表人
			贮存数量	利用数量	处置数量			
(1)	(2)	(3)	(4)	(5)	(6)	(7)	(8)	(9)
4.23.	8.2	/	/	/	/	8.2		陈少江
4.30.	10.1	/	/	/	/	18.3		陈少江
5.8.	9.2	/	/	/	/	27.5		陈少江
5.16.	8.5	/	/	/	/	36		陈少江
5.23.	9.2	/	/	/	/	45.2		陈少江
5.30.	8.6	/	/	/	/	53.8		陈少江
6.7.	7.9	/	/	/	/	61.7		陈少江
6.15.	9.3	/	/	/	/	71		陈少江
6.22.	8.8	/	/	/	/	79.8		陈少江
6.30.	8.9	/	/	/	/	88.7		陈少江
7.8.	9	/	/	/	/	97.7		陈少江
7.16.	7.8	/	/	/	/	105.5		陈少江
7.28.	8.6	/	/	/	/	114.1		陈少江
本页合计								

10

附件 13：废气运行台账



(3月) 废气处理设施运行记录表

日期	开机时间 (上午)	关机时间 (下午)	是否维护 (具体维护内容)	是否发生 (故障说明)	操作者
1	7:30-10:00	—	—	—	
2	7:30-11:00	—	—	—	
3	7:30-10:30	—	—	—	
4	7:30-9:30	—	—	—	
5	7:30-10:00	—	—	—	
6	休	—	—	—	
7	7:30-9:00	—	—	—	
8	7:30-10:00	—	—	—	
9	7:30-10:30	—	—	—	
10	7:30-11:30	—	—	—	
11	7:30-10:00	—	—	—	
12	7:30-11:00	—	—	—	
13	休	—	—	—	
14	7:30-9:30	—	—	—	
15	7:30-11:00	—	—	—	
16	7:30-11:00	—	—	—	
17	7:30-10:00	—	—	—	
18	7:30-9:30	—	—	—	
19	7:30-10:00	—	—	—	
20	休	—	—	—	
21	7:30-10:00	—	—	—	
22	8:00-11:30	—	—	—	
23	休	—	—	—	
24	休	—	—	—	
25	休	—	—	—	
26	休	—	—	—	
27	休	—	—	—	
28	休	—	—	—	
29	休	—	—	—	
30	8:00-10:00	—	—	—	
31	—	—	—	—	

注意事项

1. 认真填写本记录，并保持现场及设备的整洁
2. 每天检查、巡查及时发现设备异常“及时向技术部门汇报”并按照《事故应急预案及处理方法》要求妥善解决。

(4月) 废气处理设施运行记录表

日期	开关机时间 (上午)	开关机时间 (下午)	是否维护 (具体维护内容)	是否发生 (故障说明)	操作者
1	8:00-9:30				
2	8:00-10:00				
3	休				
4	休				
5	休				
6	8:30-10:30				
7	8:00-11:00				
8	8:30-11:00				
9	8:00-10:00				
10	休				
11	休				
12	休				
13	8:00-10:00				
14	8:00-9:30				
15	8:00-10:30				
16	8:00-10:00				
17	休				
18	休				
19	休				
20	休				
21	下午-9:30				
22	8:00-10:00				
23	8:00-9:30				
24	休				
25	8:00-9:30				
26	8:00-10:00				
27	8:00-11:00				
28	8:00-10:00				
29	休				
30	休				
31	休				

注意事项

1. 认真填写本记录，并保持现场及设备的整洁
2. 每天检查、巡查及时发现设备异常“及时向技术部门汇报”并按照《事故应急预案及处理方法》要求妥善解决。

(5月) 废气处理设施运行记录表

日期	开关机时间 (上午)	开关机时间 (下午)	是否维护 (具体维护内容)	是否发生 (故障说明)	操作者
1	休				
2	休				
3	休				
4	8:30-10:30.				
5	8:00-9:30.				
6	8:00-10:00.				
7	8:00-10:30.				
8	休				
9	8:00-10:00				
10	8:00-9:30.				
11	7:40-10:00.				
12	8:30-10:30.				
13	休				
14	休				
15	休				
16	8:00-10:00.				
17	8:00-9:30.				
18	8:30-10:00.				
19	8:30-10:30.				
20	8:00-10:00.				
21	8:00-10:30.				
22	休				
23	8:30-10:30.				
24	休				
25	休				
26	休				
27	9:00-11:30.				
28	8:00-10:30.				
29	休				
30	9:00-11:00.				
31	8:30-10:30.				

注意事项

1. 认真填写本记录，并保持现场及设备的整洁
2. 每天检查、巡查及时发现设备异常“及时向技术部门汇报”并按照《事故应急预案及处理方法》要求妥善解决。

(6月) 废气处理设施运行记录表

日期	开关机时间 (上午)	开关机时间 (下午)	是否维护 (具体维护内容)	是否发生 (故障说明)	操作者
1	休	—	—	—	
2	9:00-11:00.	—	—	—	
3	8:30-9:30.	—	—	—	
4	8:30-10:00.	—	—	—	
5	休	—	—	—	
6	休	—	—	—	
7	休	—	—	—	
8	8:30-10:30.	—	—	—	
9	8:00-10:00	—	—	—	
10	8:00-11:00.	—	—	—	
11	9:30-11:30.	—	—	—	
12	休	—	—	—	
13	8:00-10:00.	—	—	—	
14	8:00-9:30.	—	—	—	
15	8:00-10:00	—	—	—	
16	休	—	—	—	
17	休	—	—	—	
18	休.	—	—	—	
19	休	—	—	—	
20	8:00-9:30.	—	—	—	
21	8:00-10:00.	—	—	—	
22	7:45-9:15.	—	—	—	
23	8:00-10:00.	—	—	—	
24	休	—	—	—	
25	8:30-9:30.	—	—	—	
26	休	—	—	—	
27	8:00-10:00.	—	—	—	
28	8:00-10:00.	—	—	—	
29	9:30-11:00.	—	—	—	
30	休	—	—	—	
31	休	—	—	—	

注意事项

1. 认真填写本记录，并保持现场及设备的整洁
2. 每天检查、巡查及时发现设备异常“及时向技术部门汇报”并按照《事故应急预案及处理方法》要求妥善解决。

附件 14：废气设计方案

台州东诺风机厂（普通合伙）  
废气处理工程设计方案



台州市绿环环保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TaiZhou LvHuan Environmental Technology Engineering Co.,Ltd.

二〇二二年二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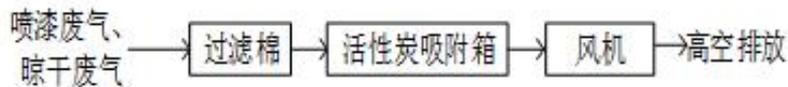
## 责 任 表

委托单位：台州东诺风机厂（普通合伙）  
设计单位：台州市绿环环保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李卫平  
项目负责人：陈仙增  
编制人员：张 勇  
工艺设计：吴涛涛 工程师  
电气及自控：叶海波 工程师  
土 建：张景荣 高级工程师  
暖 通：邹世明 高级工程师  
机 械：邹仕杰 高级工程师  
工 程：裴晓丽 高级工程师（市政）  
审 核：王志力

### 3. 废气治理措施现状调查

#### 3.1 废气处理工艺

根据现场勘查，本项目废气为喷漆及晾干废气；具体处理工艺如下：



废气处理工艺流程图

工艺流程说明：

本项目喷漆及晾干废气经过滤棉去除漆渣杂质后再经活性炭吸附箱吸附有机物后通过15m高排气筒高空排放，吸附剂采用蜂窝活性炭，利用蜂窝状活性炭吸附的比表面积大、吸附容量大的特性吸附处理低浓度、大风量有机废气是一种最有效的工业处理手段。吸附可使有机废气净化效率高达95%以上。但蜂窝状活性炭的吸附容量有限，需定期更换吸附饱和的蜂窝状活性炭。

#### 3.2 废气处理主要设备参数

##### 3.2.1 喷漆、晾干废气主要处理设备参数

1、离心风机（送风机）

型号： 4-72NO-4.5A

风量： Q=5712~10562m<sup>3</sup>/h

全压： 2554~1673Pa

功率： 7.5kw

2、离心风机（抽风机）

型号： 4-72NO-5A

风量： Q=7728~15455m<sup>3</sup>/h

全压： 3187~2019Pa

功率： 15kw

3、活性炭吸附箱

材质： 不锈钢201

装碳量： 960块

## 4. 废气治理现状与环评相符性

表 4-1 废气治理现状与环评相符性对照表

序号	环评要求	治理现状	相符性
1	喷漆、晾干废气收集后经“过滤棉过滤+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高空排放，设计风量12000m <sup>3</sup> /h，活性炭箱装碳量1.5t	本项目喷漆及晾干废气经收集后经“过滤棉过滤+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高空排放	本项目喷漆、晾干废气处理工艺与环评相符，活性炭箱装碳量为0.39t，明显少于环评要求，与环评不符，经现场风量检测进口风量11960m <sup>3</sup> /h，出口风量12530m <sup>3</sup> /h，符合环评要求

## 6.治理效果预计

表 6-1 喷漆、晾干废气处理设备各单元处理效率预测表

处理单元 污染物浓度 mg/m <sup>3</sup>	过滤棉			活性炭吸附			排放 口
	进口浓度	出口浓度	去除率%	进口浓 度	出口浓 度	去除 率%	
非甲烷总烃	21.5	21.3	1	21.3	5.3	75.1	5.3

注：本表废气污染物初始产生量按 0.565t/a 计，收集效率按 95% 计，生产按 260 天，每天 8h 计。

通过这次治理后，本项目废气处理效果可以满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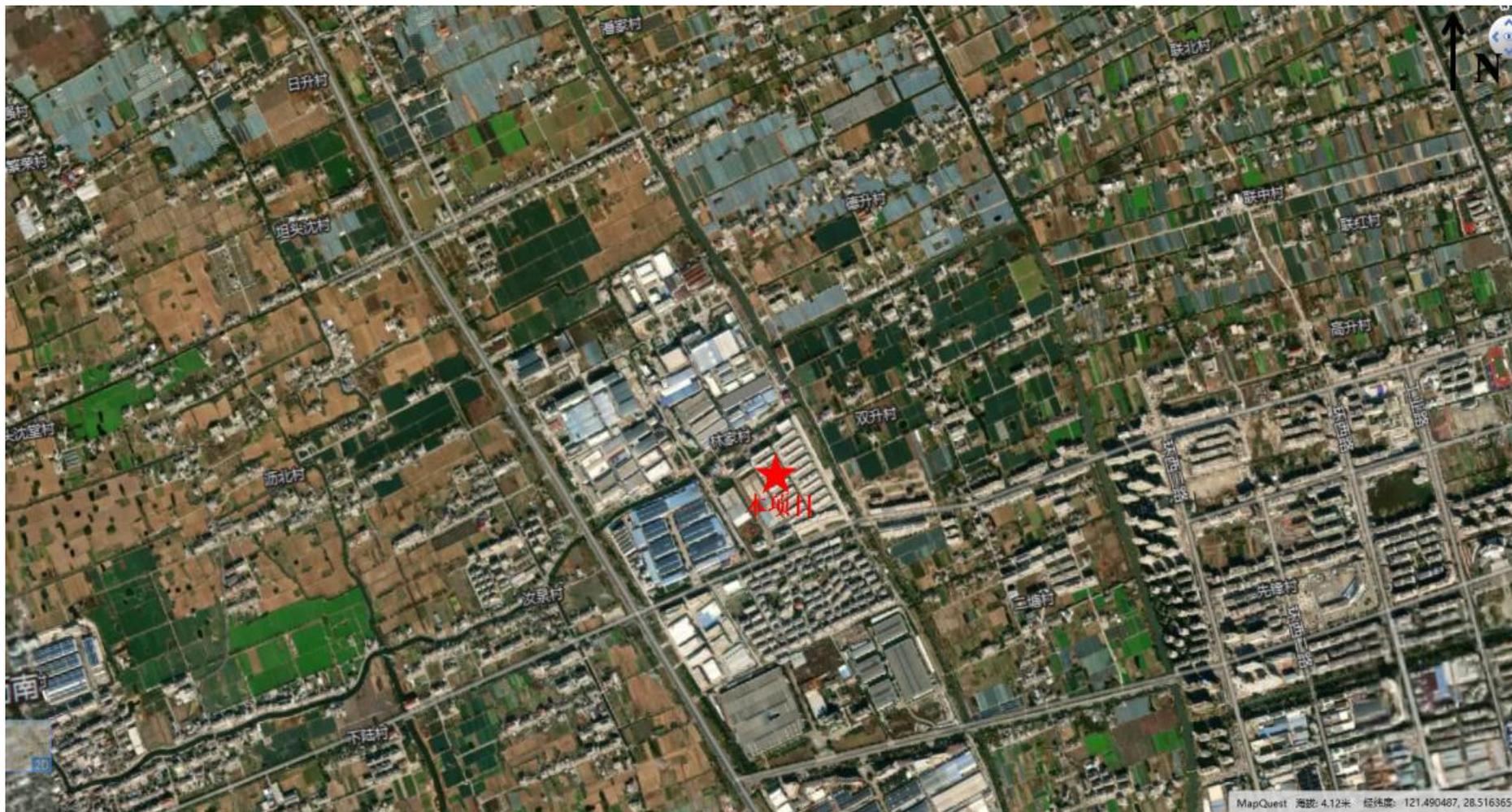
- 1、喷漆、晾干废气的排放符合《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2146-2018）中的表 1 的排放限值；

根据上表分析本项目有机废气经活性炭处理的吸附量为  $16\text{mg/m}^3 \times 12000\text{m}^3/\text{h} \times 2080\text{h} = 0.4\text{t/a}$ ；活性炭的饱和吸附量按自重的 15% 计算，理论可得年活性炭消耗量为 2.67t。本项目活性炭箱实际装碳量为 0.39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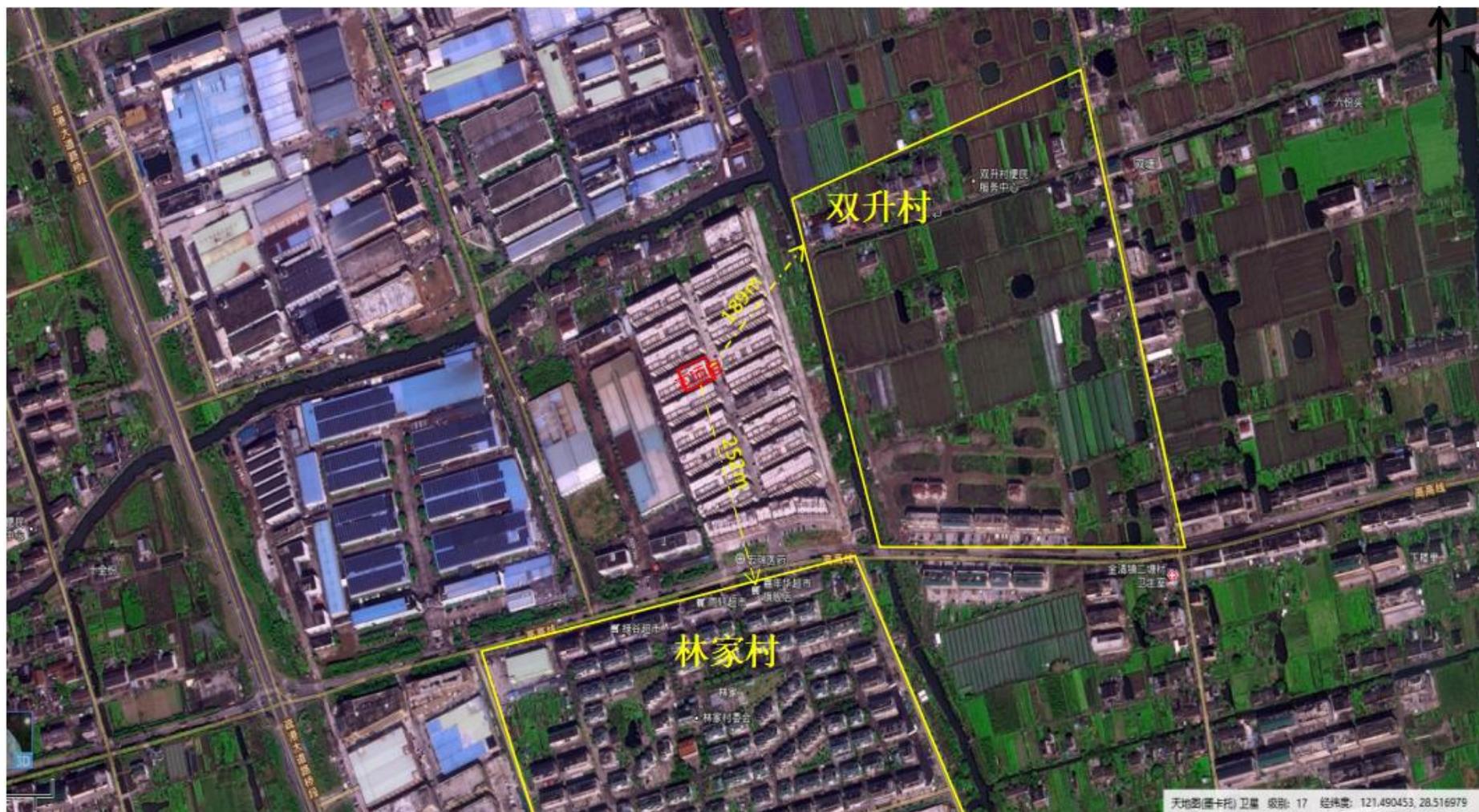
则要求在正常生产工况条件下，业主需每周更换一次活性炭。活性炭更换下来需存放于标准危废仓库并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转运处置。

参考环评，本项目漆渣产生量为 1.378t/a，其中每平方过滤棉的欺诈截留量为  $3.5\text{kg/m}^2$ ，则本项目至少需要过滤棉  $394\text{m}^2$ ，本项目喷台及活性炭箱前置过滤系统共装填过滤棉约  $10\text{m}^2$ ，要求业主每周更换一次，则年过滤棉更换量为  $480\text{m}^2$ ，过滤棉重量为  $240\text{g/m}^2$ ，则年产生废过滤棉量为 1.4932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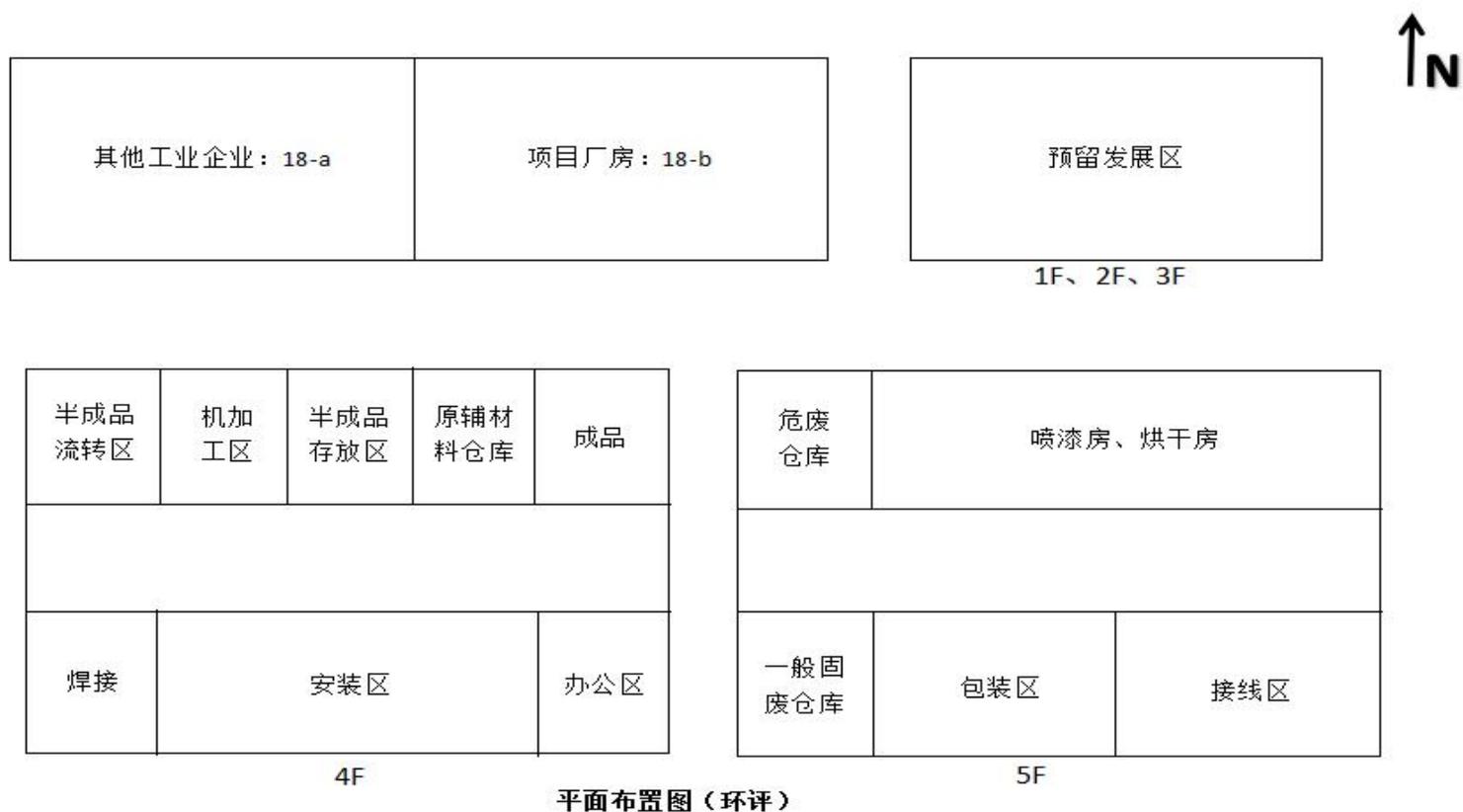
附图 1：项目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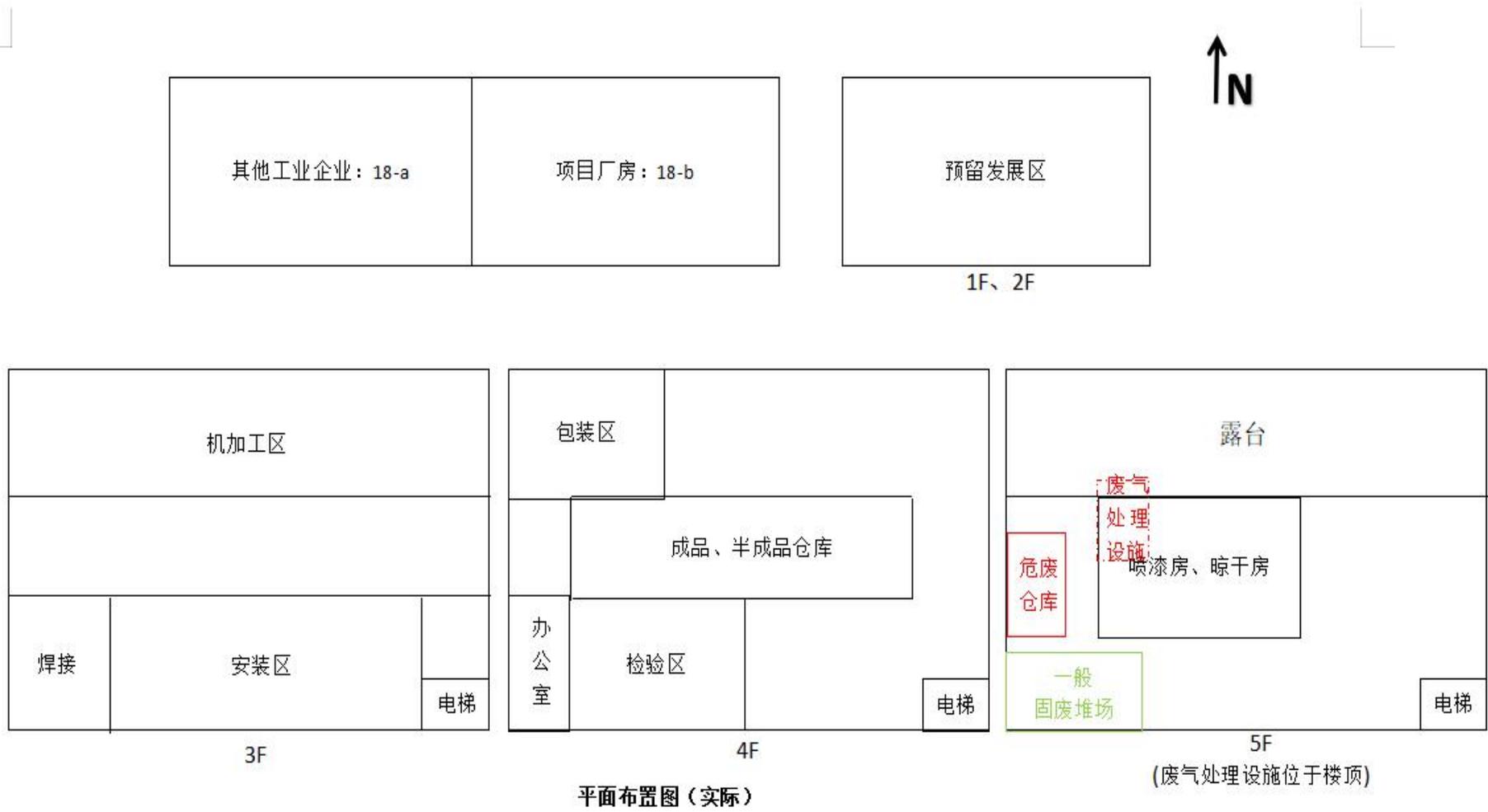


附图 2：项目周边敏感点位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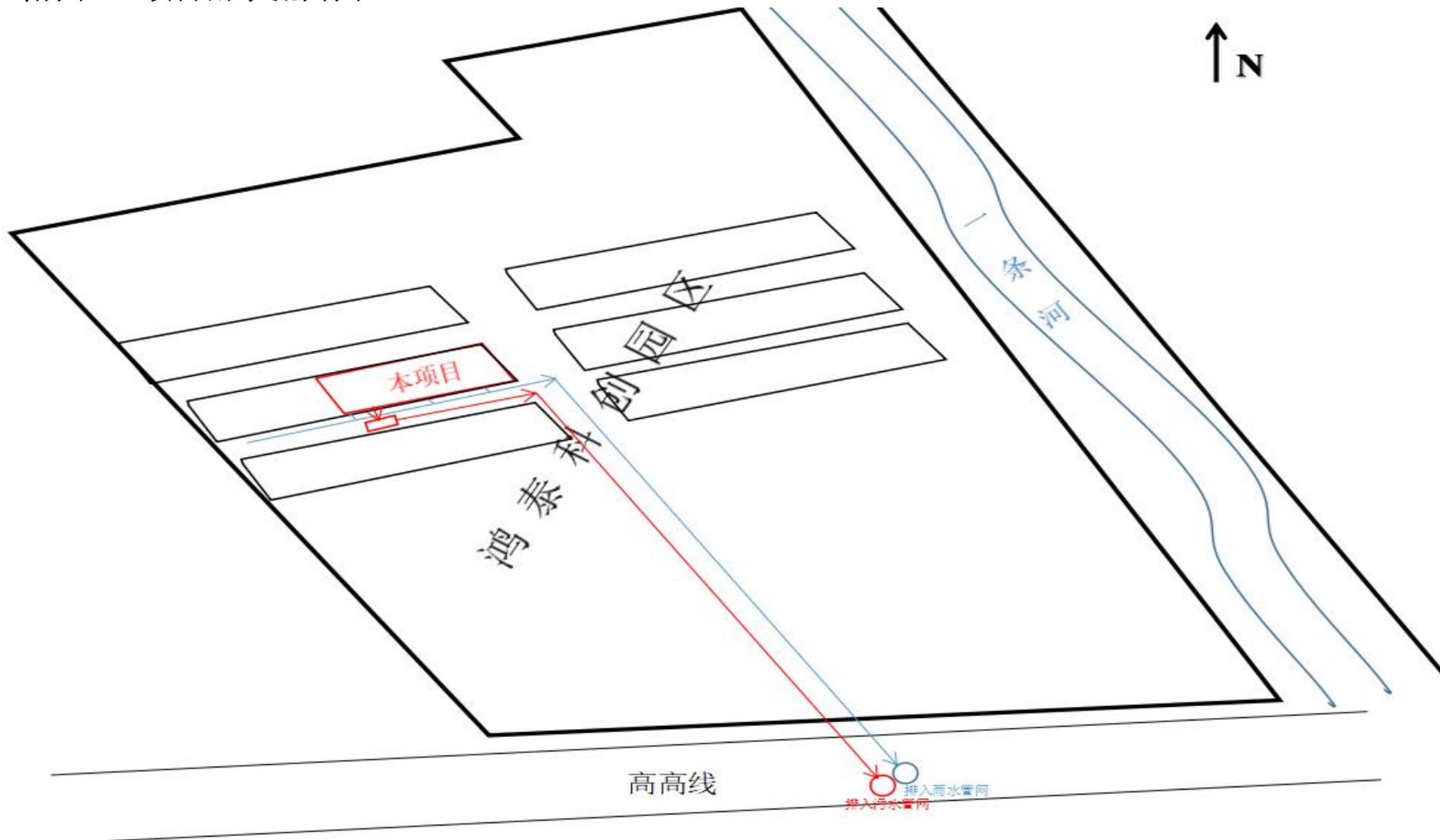


附图3：平面布置图





附图 4：项目雨水流向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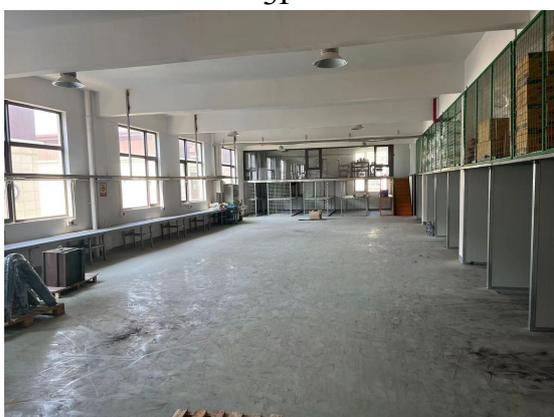
### 附图 5：项目现场照片



3F



3F



4F



4F



喷漆车间



喷漆流水线



废气处理设施（活性炭吸附装置）



一般固废堆场



危废堆场



危废堆场

###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竣工验收报告表

填表单位（盖章）：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台州东诺风机厂（普通合伙）年产9万台鼓风机生产线技改项目					项目代码	2019-331004-34-03-818193		建设地点	浙江省台州市路桥区金清镇中心大道899号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C3462 风机风扇制造					建设性质	■新建□技改□改扩建□技术改造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9万台鼓风机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9万台鼓风机		环评单位	浙江冶金环境保护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台州市生态环境局路桥分局					审批文号	台环建（路）[2020]3号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21年7月					竣工日期	2022年1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2020.07.21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台州市绿环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台州市强得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91331004MA2AN0UG7D001X			
	验收单位	/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台州市永恒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75%			
	投资总概算（万元）	12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23		所占比例（%）	1.9			
	实际总投资（万元）	12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20		所占比例（%）	1.7			
	废水治理（万元）	/	废气治理（万元）	17	噪声治理（万元）	1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2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他（万元）	/	/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喷漆废气	12000m <sup>3</sup> /h						
运营单位	台州东诺风机厂（普通合伙）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331004MA2AN0UG7D	验收时间				
污染物排放达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0.01224		0.01224	0.0166		0.01224				
	氨氮				0.0002		0.0002	0.001		0.0002				
	化学需氧量				0.004		0.004	0.005		0.004				
	废气				2.04×10 <sup>3</sup>		2.04×10 <sup>3</sup>			2.04×10 <sup>3</sup>				
	VOCs				0.066		0.066	0.164		0.064				
	固废				5.926	5.926	0			0				
	一般固废				1.256	1.256	0			0				
	危险废物				4.67	4.67	0			0				
	边角料				0.324	0.324	0			0				
	一般包装固废				0.932	0.932	0			0				
废过滤棉				1.8	1.8	0			0					

台州东诺风机厂（普通合伙）年产9万台鼓风机生产线技改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报告表

废活性炭				2.5	2.5	0			0			
废液压油				0.14	0.14	0			0			
废润滑油				0.03	0.03	0			0			
危险包装固废				0.20	0.20	0			0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气态污染物排放量——吨/年。

## 验收意见

台州东诺风机厂（普通合伙）年产9万台鼓风机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2年7月28日，台州东诺风机厂（普通合伙）根据《台州东诺风机厂（普通合伙）年产9万台鼓风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监测报告表》，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验收组形成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台州东诺风机厂（普通合伙）位于台州市路桥区金清镇中心大道899号，实施年产9万台鼓风机生产线技改项目。该项目已在台州市路桥区发展和改革局立项，项目代码为“2019-331004-34-03-818193”。项目主要生产设备包括绕线机、剥线机、碰焊机、压装机等，具备年产9万台鼓风机的能力。

本项目劳动定员15人，企业实行单班工作制，年生产天数为260天。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9年12月，企业委托浙江冶金环境保护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完成编制《台州东诺风机厂（普通合伙）年产9万台鼓风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2020年1月7日通过了台州市生态环境局路桥分局的审批，审批文号为台环建（路）[2020]3号。

#### （三）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12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20万元，占总投资1.7%。

#### （四）验收范围

验收范围为年产9万台鼓风机。本次验收为环保整体验收。

### 二、工程变更情况

生产地点：原环评1-3F作为预留发展区，实际现场1-2F租赁给其他公司作为生产车间，3F为机加工区域。

生产工艺：本项目喷塑外协，不再产生喷塑废气和塑粉固化废气。

生产设备：因喷塑外协，故本项目喷塑台较环评减少1个，烘箱减少1台，环

保风机减少2台，上述设备为辅助设备对项目整体产能不造成影响，不属于重大变动。

环境保护措施：喷塑外协，取消喷塑排气筒、塑粉固化废气排气筒。

###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 （一）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达纳管标准后排入城市污水管网，经台州市水处理发展有限公司处理达标后排放。

#### （二）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焊接烟尘、打磨粉尘、刮腻子粉尘、喷漆（含晾干）废气。焊接烟尘、打磨粉尘、刮腻子粉尘产生量较少，生产时打开窗户，保持通风；喷漆（含晾干）废气经喷漆台自带过滤棉过滤后经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25米高空排放。

#### （三）噪声

本项目运行过程中产生的噪声为各类生产设备运行时产生的机械噪声。项目夜间不产生噪声。

### 四、环境保护设施监测结果

#### （一）污染防治设施处理效率情况

根据验收期间废气处理设施运行状况，验收监测期间活性炭吸附装置（喷漆废气）对非甲烷总烃处理效率为77.6~80.0%。

#### （二）污染物监测结果

##### （1）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生活污水排放口两周期化学需氧量、悬浮物、五日生化需氧量和pH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相关标准；氨氮、总磷符合《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

##### （2）废气及敏感点环境空气质量

有组织废气达标情况：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喷漆废气排气筒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满足《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2146-2008）中排放限值。

**无组织废气达标情况:**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厂界各测点非甲烷总烃浓度符合《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2146-2008)中的限值要求。

**厂区内废气达标情况:**

本项目共设置1个厂区内无组织废气排放测点,从两周期的监测结果看,非甲烷总烃浓度符合《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标准》(GB37822-2019)中表A.1厂区内VOCs无组织特别排放限值。

**敏感点环境空气质量:**

本次验收于双升村村民点处设置1个敏感点环境空气质量监测点位。从两周期的监测结果看,双升村村民点监测点位处非甲烷总烃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中的限值要求。

**(3) 厂界噪声及敏感点声环境质量**

**厂界噪声达标情况:**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厂界四周昼间噪声监测结果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3类区标准要求。

**敏感点声环境质量:**

本次验收于双升村村民点处设置1个敏感点声环境质量监测点位。从两周期的监测结果看,本项目敏感点昼间噪声监测结果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2类区标准要求。

**(4) 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的处理、处置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和《关于进一步加强建设项目固体废物环境管理的通知》(浙环发[2009]76号)中的有关规定要求;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符合GB18597-2001《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及其标准修改单(环境保护部公告2013年第36号)要求;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的贮存及处置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要求。

**(5) 排放总量**

本项目各污染物排放总量均符合环评及批复的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要求。

#### 六、验收结论

台州东诺风机厂（普通合伙）年产9万台鼓风机生产线技改项目基本落实了“三同时”的相关要求，主要环保设施均已按照环评及批复要求建成，建立了各类环保管理制度，废水、废气和噪声监测结果达标，固废处置符合相关要求，总量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验收资料基本齐全。验收组认为项目符合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同意通过环境保护验收。

#### 七、后续要求：

- 1、监测单位须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的要求进一步完善监测报告，完善相关附图附件。
- 2、进一步完善车间废气收集工作，提高废气收集效率；定期对废气处理设施进行维护，确保废气处理设施达到较好的处理效果。
- 3、定期检测高噪声源设备使用情况，确保高噪声源设备正常使用，并不断完善减振、隔声等降噪措施
- 4、建立长效的环保管理制度，加强环境风险防范管理，制定环境安全风险自查制度，按着企业信息公开的要求主动公开企业的相关信息。

#### 八、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人员信息见附件“台州东诺风机厂（普通合伙）年产9万台鼓风机生产线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验收工作组签到表”。

验收工作组（签字）：

张勇 郑果华 陈仕增 希珍芝 李树

台州东诺风机厂（普通合伙）  
2022年8月28日

台州东诺风机厂（普通合伙）年产9万台鼓风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人员签到表

序号	姓名	单位	身份证号码	电话号码	职称/职务	备注
1	王飞	台州东诺风机厂（普通合伙）	332603197311056733	13456675555	T	验收组长
2	林博	台州东诺风机厂	372021197119160034	13117687636	专家	专家
3	林博	台州东诺风机厂	330103196808071646	13906991987	专家	专家
4	郑珍芸	台州东诺风机厂	331003198502205127	15857615552	专家	专家
5	张勇	台州市永恒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331003199902260010	13458554805		
6	张勇	台州市永恒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331003199902260010	18606921254		
7	陈旭增	台州市永恒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332603196310037088	13058836327		
8						
9						
10						
11						
12						



## 其他事项说明

### 台州东诺风机厂（普通合伙）年产 9 万台鼓风机生产线技改项目

#### 其它需要说明事项

#### 1.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 1.1 设计简况

台州东诺风机厂（普通合伙）位于台州市路桥区金清镇中心大道 899 号，实施年产 9 万台鼓风机生产线技改项目。该项目已在台州市路桥区发展和改革局立项，项目代码为“2019-331004-34-03-818193”。项目主要生产设备包括绕线机、剥线机、碰焊机、压装机等，具备年产 9 万台鼓风机的能力。

##### 1.2 施工简况

项目建设过程中，企业组织实施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的审批决定中提出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

##### 1.3 验收过程简况

2019 年 12 月，企业委托浙江冶金环境保护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完成编制《台州东诺风机厂（普通合伙）年产 9 万台鼓风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20 年 1 月 7 日通过台州市生态环境局路桥分局审批，审批文号为台环建（路）[2020] 3 号。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2021 年 10 月进行开工建设，同时委托台州市绿环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对相应环保设计进行设计，委托台州市强得环保设备有限公司进行安装。截止 2022 年 1 月，企业项目主体工程及配套环保设施已建设完成并能正常运行，具备了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的条件。

本次验收为整体性验收，验收范围为 18 幢-b 3~5F；1~2 F 租赁给其他企业作为生产车间不在本次验收范围内。

2022 年 4 月，台州东诺风机厂（普通合伙）委托台州市永恒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公司”）对其环保处理设施进行验收监测。我公司接受委托后，结合企业提供的有关资料，对台州东诺风机厂（普通合伙）进行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现场勘查，通过现场踏勘调查认为该企业建设项目已按环评及批复要求配套建设相应的环保设施并投入试运行，具备验收监测条件。我公司按照国家有关规定

完成该项目环境保护设施验收监测方案编制工作，于2022年05月20日、05月21日对本项目废气、厂界噪声进行布点监测，于2022年05月13日对本项目雨水进行布点监测，我公司报告编制人员在根据有关资料和监测数据编写此验收监测报告表。

本次验收监测范围为年产9万台鼓风机及相对应的环境保护设施和企业环境管理制度。

主要验收内容如下：

① 废水验收范围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纳入滨海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

② 废气验收范围为焊接烟尘、打磨粉尘、刮腻子粉尘、喷漆（含晾干）废气、喷砂粉尘、喷砂固化废气。焊接烟尘、打磨粉尘、刮腻子粉尘产生量较少不做定量分析，企业生产时加强车间通风；喷漆（含晾干）废气经喷漆台自带过滤棉过滤后经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30米高空排放；设计风量为12000m<sup>3</sup>/h；本项目喷塑工序外协（后期不再增加喷塑设备），故无喷塑粉尘、塑粉固化废气产生。

③ 噪声验收范围为各类生产设备运行时产生的机械噪声，本次验收主要监测本项目产生的噪声对环境的影响。

④ 固废验收范围为边角料、一般包装固废、废过滤棉、废活性炭、废液压油、废润滑油、危险包装固废及生活垃圾。本本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主要有废过滤棉、废活性炭、废液压油、废润滑油、危险包装固废，企业已于5F设置1间危废仓库，面积约8m<sup>2</sup>；堆场门口张贴危废标识和危废周知卡；目前危废已和台州金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签订了危废处置合同，收集后委托其安全处置。一般固废为边角料、一般包装固废，目前企业已于5F设置一处一般固废堆场，用于收集存放一般固废，面积约5m<sup>2</sup>；，一般固废企业已和台州众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签订了一般固废出售合同，委托其妥善处置。生活垃圾妥善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置，做到日产日清。

⑤ 环境管理制度和环境风险防范：主要核实环境管理制度建设情况和环境风险防范落实情况。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2022年8月28日，台州东诺风机厂（普通合伙）组织环评编制单位（浙江冶金环境保护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台州市永恒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环保工程设计单位（台州市绿环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环保工程施工单位（台州市强得环保设备有限公司）以及三位专家成立验收工作组，召开台州东诺风机厂（普通合伙）年产 9 万台鼓风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会前专家和代表对本项目的废水、废气、噪声、固废防治设施进行现场检查，听取了建设单位环保执行情况的汇报、台州市永恒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验收监测报告的介绍，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台州东诺风机厂（普通合伙）年产 9 万台鼓风机项目环保手续完备，较好的执行了“三同时”的要求，相应配套的主要环保治理设施均已建成，建立了各类较完善的环保管理制度，监测结果均能达标，验收资料齐全。验收工作组认为该项目符合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条件，同意通过验收。

## 2.其他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

### (1) 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企业建立了相关环保组织机构，明确相关环保负责人，建立了废水、废气、噪声运行及日常维护等相关制度、固废管理相关制度。

### (2)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该企业确立以公司法人为总指挥，统领应急总指挥部，下设消费抢险组、治安保障组、后勤综合组和环境指挥组，是公司整个应急救援工作的中心，负责向上级部门报告和请示，负责与应急部门和社区联络，负责协调应急期间各救援队伍的运作，统筹安排各项应急行动，保证应急工作快速、有序、有效地进行。

## 3.整改工作落实情况

台州东诺风机厂（普通合伙）年产 9 万台鼓风机项目在建设过程中、竣工后、验收监测期间、提出验收意见后等环节采取了以下整改工作：

表 3-1 项目整改工作情况一览表

整改环节	整改内容
建设过程中	1.配套建设了一般固废堆场和危废堆场 3.选择低噪设备，做好减震防噪措施。
竣工后	1.建立了固废、废气台账，做好固废的出入记录、废气运行记录。
验收监测期间	1.对化粪池进行了定期清理，确保废水出水稳定和达标排放。2、对废气处理设施进行维护，确保废气处理效率，使废气达标排放。
提出验收意见后	1.加强现场管理，保持地面清洁，同时完善现场标识、标牌等。

台州东诺风机厂（普通合伙）（盖章）